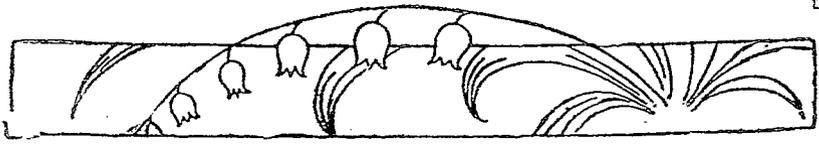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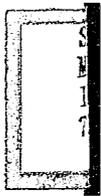


苦酒

陳明中作



MG
I246.7
704

苦

酒

陳明中作

上海
真美善書店
1929



3 2286 0128 6

收拾了多少熱血和酸淚，

釀成了一杯苦酒！一杯苦酒！

請看他無端狂笑無端哭，

還能喝多少時候，多少時候？

「我不丟棄你，我們好一塊兒滾進垃圾箱去！」
於是，我的序的意義止於此！

十八年元旦後三日寫於摩登社。

我的序寫起了，明中再要我替他增記幾句：本書的插圖是琵琶詞侶的名作之一，是從南國社壽昌先生處為南國雜誌製就的現成的版索取來的。他還沒有用過，因此得謝謝田先生！封面是出自葉鼎洛先生之手筆，遠從廈門寄來，也得謝謝他！最後應該致謝的是真美善書店的孟樸先生，虛白先生，使此書得很快的印行與世見面，明中如是說。他病了！因此要我替他屬筆。

銘彝增記。

「酒苦」的中明序

次 目

一	春愁	
二	破鏡	
三	爸爸	
四	暮雲底靴子	
五	不速之客	
六	一個波希米亞人底悲哀	
七	苦酒	
八	獄中瑣記	

1 9 2 8

序明中的「苦酒」

銘 彝

明中同我有三四年的友情，我們幾於沒有分離到三個月的時間，差不多都是同住著，一起過那艱苦的僧院似的生活，從未得到女子半點的愛情，偷偷地就快要送我們的青春了！這如曇花一一般的年華，是多麼的容易消逝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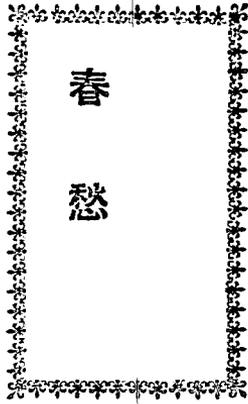
明中富有創作的才能，善於描寫一種平常的事件，辭句流麗有趣；像我則永久是笨的，努力了好幾年了，仍然成績空空，無些微的表現。說來真是慚愧呢。

明中的性格，也如他的身體一樣，不會是活潑的，而是充分地具有憂

鬱的病症，所以他的作品，也多有這種成分，這是他的特色處。幾年來他追逐着一種幻影而無所得，得着的倒是些不值錢的煩惱，他的生命底享受，僅只有一杯喝不完的苦酒，在酸澀着他那躍動的心！

「苦酒」是集合他一些已發表或未發表的短篇作品，都是他的生活所留下的痕跡，在這裏面閃爍着那青春的火焰，顯示着人生的一面影。在這「主義」流行的時代，差不多的人們都在追逐叫喊，惟獨他，仍然是一個純潔的人，同着我們這一大批流浪的波希米亞人，彷彿被社會遺忘了似的在困苦中生活着。

「苦酒」得真美善書局之同意而印行與世見面了，這至少在我是多麼的高興啊！因為他自己不是一個成名的作家，所以也無須乎恭請什麼大人先生之流來替他作序，只託我這不長進的人隨便在他的書上寫幾句莫名其妙的話，有如我們的朋友流浪詩人凝秋的「破鞋詩」的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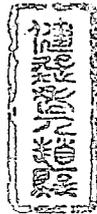


「琇瑛，還是去吧；西湖多麼好玩啊！這樣明媚的春光，也悶守上海得任麼？」棣華扭着她的好友琇瑛鬧着要一道游西湖，趁學校組織得有旅杭寫生團的便，琇瑛總是不答應，她們秘密談判不只一次了。

「我不去！」琇瑛還是堅決的主張。

「爲什麼不去呢？我要你去！」棣華說着捏了她的乳頭一把。

「討厭！又要動腳動手的！我不去就不去，你管我「爲什麼」！」她



的話夾帶一些意氣。

這是暮春的一個早上，兩個少年華的處女並着頭兒睡在一牀，睡在一個枕上，擁抱得緊緊地，緊緊地，怪有意思。那時琇瑛的雙手忽從棣華的肩脇之間鬆了下來，又把頭兒掉轉去朝着壁頭。

「怎的又傷起什麼心來？——總是那「神經鬼子」作怪！」她把雙手攙住棣華的腰間。

「你呀，你！……」琇瑛說了半句，聲調頗不自在，肩頭也有些顫動。棣華把她擁得更緊一些，一面又撫慰的說：

「唉！你這個人啊，你真像多愁善怨的林妹妹。你愛寶哥哥，你又恨寶哥哥！」

「放屁！那個是林妹妹？那個是寶哥哥？」她把嗓子提高起來，身子左右蠕動，表示拒絕她的擁抱。

「呵呵，了不得！又得罪了你什麼人？——你不是林妹妹，我不是寶哥哥？！……」

「……」

「「神經鬼子」！「神經鬼子」！你真害人淺！……」

「……」

「嘉賓」住窗前讚頌朝陽；誰家秀籠中的小鳥歌唱着怪好聽的曲子；
琇瑛在蒙頭飲泣！

「到底去不去？好早些準備！你一個人住在學校，不嫌寂寞麼？况且去也只得幾塊錢……到西湖我們打影照一張像寄給你母親，不好麼？」
隸華守着她嘖叨不已；好似香花無語，被蜜蜂鬧的懣懣了。

「……」她沒有回響。隸華又添上幾句：

「究竟怎樣？你仔細想想；我知道你怕重臨舊地引起舊恨，其實在夢

裏追尋，不更難堪麼？」

『我不去呀，冤家！請你少說些話！……』琇瑛幾乎哭出聲來。

『好！好！我不惹你！我一個人到西湖去！我一個人到西湖去寫生，去看小說，去釣魚；去走遍我們去年同游的舊地！我去幫你打聽那個人的消息！我要到白雲巷月老祠去與你抽籤；我祝福你莫抽句『雖有善者亦莫如之何矣！』呵，我還要吧郭沫若的「瓶」詩帶去！……我走了，你好去與那「神經鬼子」會聚！』棣華半似冷嘲半帶醋意的說了一大串話，着實有些憤懣之氣，竟自翻身起去。

琇瑛哭得愈不成聲，心裏想說：『哼！你這個很心的人呀，也虧你說得出這些話！』但是沒說出口，棣華已經離開她了。

琇瑛同棣華是幾次同學的好友，又是同鄉，又是同離數千里外的家鄉來到上海進藝術大學。她倆親蜜的程度已經到友誼的昇華時期；早於年前

受了時下流行的「性史」影響，進爲同性愛的豔侶了。棣華年事較長，氣質又較有韌性，所以她自譬爲男子；琇瑛是最柔順不過的人，也就聽其佔些便宜——所謂「便宜」是什麼呢？大凡異性的求愛多是男子聽從女子，男子僕屬於女子；同性的求愛則是當女子的每每服從於「僞男子」，好像有丈夫氣的巾幗很是稀少而且不大愛好同性（？）無怪棣華之于琇瑛，也有「男尊女卑」的惡習；這大概是學得社會上一般莽丈夫的模樣吧（？）而且，在晚間同睡時，棣華又愛睡在琇瑛的懷裏，股上，伸出手兒偷偷摸摸，做些可笑的討厭的舉動——雖然琇瑛自己有時也禁守不住，要作同樣的戲法，却總沒有棣華那樣熱狂，那樣膽大，也許這是她們秘密締結了「不平等條約」的結果（？）

今朝琇瑛堅決的反對棣華要她同遊西湖的要求，原是別有苦衷；並非對於她的情感驟然冷落下來；但棣華總覺得那樣苦苦央求，都不賞臉，未

免有些埋怨她；所以亂七說八，咒詛什麼「神經鬼子」，故意打刺她的心事。琇原是個軟弱的人，那禁得住這般沈重的刺激呢？試看暴風雨下的花枝吧，牠是如何的慄戰，如何的喪氣呢！

這時候她苦苦的想起了那心底深深刻住的無名的傷害；這時候她重溫了一番甜蜜而有辛酸餘味的舊夢；這時候痛愛她的人、佩服她的人，幫助她的人都不在了；就有多情的春風還從窗外伸了手進來輕輕地揩拭她的眼淚！她望着案頭一隻憔悴的桃花竟好似自己的命運的徵象……

二

當天八點鐘的課鐘已經響澈滿院了，女生宿舍的琇瑛還沒有起來；也沒有人去看她一眼。

「……不去！不去！去又有什麼意思？好夢已經做過了，還去尋覓什

麼踪跡？去也只有多陪一些眼淚罷了！……」琇琪熱烈的，昏沈的腦子裏，儘有多少情緒在那裏暴動，多少思想在那裏衝突。

「棣華太不諒人了，說些話也不管人家聽了傷心；「嘲笑痛苦的靈魂」的人是怎樣缺乏同情心啊；棣華不是情場失意人，還懂不得此中委曲吧？

「她最不該謾罵人家做「神經鬼子」！誰是「神經鬼子」呵？人家原是一個好好的有爲的青年哪！我怪他，也不過爲了他既是使君有婦，就應當無端愛我；這雖是他的過錯，到底未曾欺騙了我；何況他的用情，又是那樣純潔，真摯，與深厚！……

「唉，莫提起他罷！莫提起他罷！他竟是那樣愛我！他爲我戒了烟酒，爲我棄了文學——他說，研究文學是使他「神經過敏」的原因——他又爲我跑到革命軍去參加戰爭——他說；要求一個痛痛快快的死——而且

竟因為愛我的緣故疎遠了他的妻子！……天呀，你教我如何承受得起？！

「我雖然還有心愛他，可是我一無勇氣，二無勇氣，三無勇氣；什麼時候，什麼地方，什麼方式，我都不能表示我的衷曲！他總是說我埋怨他，我忘了他，還怪我加了他「侮辱」兩字的罪名，天呀，這是旁人的說話，真是冤煞我呵！」

「心子！你怎麼不剖開給他看呢？嘴巴！你怎麼不向他分辯呢？他是真誠的愛我，我已知道；我是如何的愛他，他還不知道呀！不過，我不敢愛他，我不敢表示愛他；非是不愛他呵！……他愛我，使我傷心，他誤解我，我是如何的難過呀！……」琇瑛想到這裏，淚水更激激的流下，手巾早已濕透了。壁上訂得有一張西湖的照片，背景有湖有山，有三潭印月，沅公墩，還有蘇堤一線；其中有琇瑛也有隸華，還有異性朋友……那便是去年琇瑛在西湖與別的朋友照的像片；她是斜倚碧桃樹下拈着一枝重

瓣桃花，還有那個人們咒詛的「神經鬼子」坐在花地上握着一本「拜倫詩選」……這個引動了琇瑛的視線，更引起了她更深的悲感——

「可憐的少年吓！你爲什麼要愛這個面貌不美，學問不強的我？我便大膽的愛你，又如何對你的妻子得起？有了她就不應該有我，你如何還是糾纏着我？！我如今並沒有別的愛人，也不願別人愛我；我是爲愛你的前途而犧牲我的愛情！我是爲你的妻子而犧牲我的幸運！愛人呀，你幾時纔能饒諒我的深心？！

「……爲了你，我不願再遊西湖了！」……

「……………」琇瑛想來想去，不住的聳着兩個肩頭，嗚咽得如泣血的杜鵑在靜寂的深夜裏哀啼！

室內冷靜靜的沒有一個人來看琇瑛一眼！

三

「羅先生，羅先生，外面有人會你呀！」琇瑛睡了一大清早還未起身，因為觸動了舊愁新恨，索性不吃早飯，不上課，痛痛快快的哭一場，好藉以消除胸中的積鬱。但是她已哭到淚盡了，哭到昏暈了，一陣陣的清風將她帶入夢境安息，這已不知什麼時候了，她才覺得有人叫喚她，又聽到外面有人會她，很是驚異；便問了身前的女僕：「是個什麼人會我？」一面急忙起身穿衣服。那來叫喚她的女僕便告訴她：

「男學生，穿的西裝，年紀不過二十歲……」

「你說，就來，請他在會客室裏等一等！」她心子兀兀地跳動不已，她已料着一定是P君——所謂「神經鬼子」——來了。聽說P君這次害了一場大病，棟華到醫院去看他，還時時打聽他的消息；她抱憾沒有勇氣去會他一面，雖然他在醫院裏有三四十天。到底男子不像女子那樣軟弱，那樣沒有意志力，他如今居然肯來相會……她在這樣揣度。

他們許久不見面了，其原因一半是她的不好意思，一半是人們的監視太嚴；並且還有人假借她的名義警告P君說；「……你不要再與密斯羅接近罷——因為她曾經有了表示：你既有了夫人，愛她便是給她一種侮辱！……」因此他倆無形絕交，儘管暗裏相思，倍加密切，也終於把萬種柔情寄到「離恨天」去！

「是的，愛情是痛苦的代價！」她想：「慾火是禁遏不住的呵！」她如今受了甚深的教訓，已經打定主意，挺着身子去承當一切人們的指摘，抵抗一切禮教制度的非難，她要作一個自由自由的完人——她雖不能承認做他永久的伴侶，她也要與他做個心魂相守的永久的朋友，於是她鼓着勇氣下樓。

走到會客室了，她的心子愈加跳得猛烈，面孔像有些發燒；她瞧見了夢想已久的P君——果然是中心期待的P君！

「對不住！等久了。」是她先打招呼，說罷微微低頭，深怕羞澀的眼光與他接觸。

「不，沒有等過多少時候——近來好吧？」P君立起身子來。

「謝謝！很好。請坐罷！」她還想說幾句謙虛話，可是沒有了；她又想說「你的病好了沒有？現在你比從前消瘦！」也終於沒有說出口。

「密斯周還在學校裏面麼？」P君問。

「棟華出街買東西去了，她要到西湖……」她念到「西湖」兩字便語塞，心頭如潮湧似的血液緊張了；她準備趁此機會向他傾吐滿懷苦悶的情愫！

「唔！你也去麼？幾時起身？」

「不，我不去！……她們今天就要起身。」

「……………」他的話頭中斷，帶着懷疑的神情盯了她一眼。

「……………」她也沒有話說了，只低頭摸弄裙角。

會客室裏似乎沈寂了幾十秒鐘；好不難耐呀！

四

「密斯羅！你記得嗎？我們從你去後有半年不見面了！……………」他重新關了一條話路，他這句話好似指路碑引導她從那方面走。

「是的，半年多呢！……」言下愜然！心知便有多少話說，不知如何應戰，不料P君又打轉了話頭：

「你今天還有功課麼？」

「有的！」她覺得這樣答話不對，急忙補了一句「不過，我今天不想上課。」

「那很好！我們可以到法國公園去玩玩麼？好久沒有會見，很想暢談

些話！……」

「可以！今年春天我還沒有一次出去玩過呢！……」於是她們準備出校。

「羅呀！你在此地嗎？害得我找你許久！……呵，密斯脫P，你是幾時來的？」這是棣華的呼聲。料不到她會在這時走到會客室門口！

棣華驚動了，心裏在納罕：「又遇見了你這個冤家！」臉上浮現了朶朶紅雲，羞的一句話也說不出來。同時，汗水也流出來了！但是，睜開了眼睛，並沒有瞧見P君！也沒有遇到棣華！瞧見的還只有壁上的西湖照片，與案上一枝萎了的桃花。身子分明在牀上橫陳，那裏打算出校到法國公園去呢？

——呵，原來是吹人倦眠的春風將她帶入夢境裏安息了一會兒！



屋子收拾妥當了。一把小小的破鏡安置在書案的中央，看起來似乎有些「煞風景」；但也許有神經銳敏的人兒會看得出來這是什麼象徵吧？

這把破鏡原來是一個朋友的東西，我無意中借來應用，以爲新居的點綴。有了牠，可以看看自己的病容一天更比一天何如？有了牠，可以照見自己的影兒也可以慰我獨居的寂寞——因爲是一個人漂泊在天涯，一個人羈旅在他鄉，沒有鏡兒作伴，要更顯得百無聊賴了。

破鏡本來是不雅觀的；從破鏡裏窺看自己的面容更覺得怪象；但牠却逗引我的愛好。一般完好的鏡子本是抱的「從無好醜向人說，只等君看自

已知」的絨口主義，但他却好似相對欲語的算命先生，預言者！使我一把握間提醒了五年前的舊事；驀然一瞥，從小小的破鏡裏面又瞧出一把大而圓的破鏡；我好像從破鏡裂縫處看見一些人物活動起來。

* * * * *

門外鼓樂喧天，唱戲的唱戲，喝彩的喝彩，叫囂的叫囂，嬉笑的嬉笑；不知是什麼時候了，他們把我當個白癡似的看管起來；彷彿是父親把我引到正堂屋內神龕前，由什麼媒人與我加冠，授以禮服，還說了幾句吉祥話，行了作揖禮；於是頃刻之間，據說已把我扮成一個正式的「新郎」了！——這是五年前六月十一日的事吧？

不幸，昨天——結婚的前一日——我就已病了；這真使人家萬分操心，尤其是父親憂傷的了不得！記得昨天初病時候我想起這天便是完婚時期；這天便要我與一個陌生女子無端結合；這天過了我們便要互相「佔有」，

互相監督，這天過了，我便是人家的丈夫，我便不能再有「愛」的尋求；——而伊與我的關係却是三五歲由雙方父母訂立的婚約——我便不能任性，單獨生活，肩上須負擔一個人命運攸關的重担了！……想起這些，心中着實難過；我本不願守這買賣式的婚約，我本不願做個莫名其妙的丈夫，我將怎麼辦呢？

我曾經想過逃婚的計劃，却又有所不忍，有所不能，有所不敢，有所悲痛與恐怖；而且父親又是那麼傷心了，甯能夠讓他氣憤而死！在議定婚期那一天，我不是當面痛罵過媒人想受謝禮麼？父親並不十分責備我，却守着我流淚，訴着苦說：「你看！我是這樣的衰老了，還沒有見到一個孫子，如何教我放心？你哥雖已結婚數年，你嫂又是個肺癆病，恐怕這幾年是無望的了！你們這場婚事，總要早辦的好……」當時我有什麼回答他的呢？可憐我只是抱頭而哭！……——「逃婚」是不能夠的了——！只有犧牲吧！只有犧牲

自己吧！只有爲老父，爲弱女，爲家庭，爲社會，爲禮教，爲道德犧牲自己一生的命運與幸福吧！……想起這種種事件，心中更如千刀在割似的沈痛！

——經過了這樣痛苦的思索，繼之以伏枕痛哭，於是病魔就來糾纏着了。

這天正是「八字先生」算定的吉日，是所謂「天作之合」「燕爾新婚」的吉日。病體經過昨夜通宵的調護——是堂兄守着看病，是「嫂親自熬藥，是父母交相慰撫——幸而好過大半；雖然頭暈目眩依舊，那許是神經失主，到還不至於發瘋，這時候來賓不知男男女女湊了幾百人了。院子裏幾乎堆集不下；各樣上流的，下流的，文雅的，粗魯的，狡詐的，樸實的；人形，人聲，人氣，在我眼裏亂晃，在我耳裏亂鑽，在我鼻裏亂撲，鬧紛紛好似薄暮的飛蚊，糞坑的小蛆。好不討厭呀！而且，他們是來吃「喜酒」的，論禮應該向「新郎」賀喜，我也應該答禮；「請新郎道喜！」「恭喜新郎多子多孫！」「新郎公！恭喜你早生貴子！……」這一類的祝福話

也就是開心語，真夠使人聽了發嘔——好不討厭呀！

實在我有些像個白癡；我已沒有想到今宵與明朝如何度過；今日與未來如何打算的問題，我只準備犧牲了，如果犧牲是偉大的，那我可不必計較其他；如何犧牲是至不幸的，那麼真正犧牲了，也就是大幸吧？——我只好這麼作想。

突然間一片喧嚷大起，一聲「回來了！」的歡呼提醒我那是用紅花大轎擡去「迎親」的回來了！是的，不錯！你看大家都瘋狂的跑出大門去迎風呢。我呢，這時候還睡在父親的舖上癡癡的望着窗上花紙和紙外陽光發怔！據他們看來，誰不說我是在期待好事之到來呢？「好事」呵！誰不說那是「好事」？「期待」呀，便不期待也是「期待」了！

聽呵，他們又在鬧些什麼？「唔，好嫁奩，十舖十蓋哪！」「大戶人家的排場真好看呵！……」「聽說新娘子還在女學堂讀過書的呢，二少爺

好福氣！」……一些村婦的口吻，嘵叨不休。不一會兒又聽着父親罵人的聲音，似乎在嚴重的斥責一個方夫把什麼東西打壞了；隨後就聽到來賓互相傳說，帶着驚訝的神氣，知是一口新娘那邊搬來的大圓鏡在道上打破了；據說鏡子本是團圓的表示，破了是不祥的朕兆，尤其是在結婚的一天頂要緊；因為附近人家都找不出與這個相同的樣式，只好把破鏡也擺設出來；這使兩家關係人看了如何不難過呢？——我聽了這些話本不以這種迷信，這種忌諱爲然，不過暗自想來，這却似我命運的不幸底象徵，未免平添了一番傷感！

.....

以後如何舉行結婚禮，如何叩頭作揖，如何與一個陌生女子並坐床沿，吃什麼「交杯茶」飲什麼「交杯酒」，無非供取大家的玩笑；我都記不清楚了。在當時已經神不自主，任隨他們安排，要怎樣做便怎樣做。直

到夜晚，母親又要我進屋就睡，我也俯首聽命了。進屋時母親又要我走到她面前去，在她的手指所示處拔取新娘的撒針——我不知這是什麼用意——我也胡亂的照辦了。母親出去，我第一眼瞧着的就是那兩把大圓鏡中之一口破鏡，看來確實有些掃興；却也恰合我這時候破碎的心情，已經是欲哭不得了！此外一張桌上還擱得有兩碗米兩雙筷子，都是用紅紙封過的。這是父母賜與我們兩口飯食之意；也是世俗的禮儀。其他紅紅綠綠，什麼陳設，都不在意；所謂別有天地的「洞房花燭夜」，據我想來不過是「人間地獄」罷了！這夜晚我簡直沒有望她半眼，她也沒有上床就睡；但以後不知如何認識了，交談了，有了所謂夫婦的關係了！只是無論肉體上有若何污損，靈魂兒依舊寄託在青天之上，依舊未隨肉體一般沈淪；想起來「夫婦」兩字的關係，在中國舊習裏說，也不過是「那一回事」吧？……

※ ※ ※ ※ ※

一把小小的破鏡擺在書案的中央，在破鏡的裏面瞧得出一個病的容顏幾乎像個「活屍」，在活屍的腦海裏幻着一把大的破鏡，在那大的破鏡裏照出一個「新郎」與「新娘」；的影子時間已經五年了！這幅印象便是五年的歷程。這「破鏡」便是一切的象徵！這破鏡便是我半生命運的象徵！

唉，破鏡不能重圓了！……

一九二七，九，十九寫於上海藝大。

附 錄

推過了幾天斜風細雨，春光又披着新裝來到人間。窗外枝頭的小鳥儘在放情地歌唱；便是小花小草，也都昂起頭來順受豔陽的撫摸，表示出牠們在這世界裏獨有的傲岸與喜悅。

這是一個寂寞的午後，因為克翰院長替「戲院作了一番藝術的宣傳：他借講『戲劇概論』的機會，介紹了現在開映的『薄情郎』就是易卜生的名劇『挪拉』，而飾主角挪拉的又是會飾『茶花女』主角的非常有名底商津庭娃；這消息傳到我們這批號稱無產青年的藝術學院裏也居然轟動一時，害得男女同學們三個五個紛紛邀約去看那最后一次在上海開映的『薄

情郎」。

——去！非去不可！當時我也曾經倡議，可是因為指頭探到空虛的口袋裏，說話却不大起勁；偶然低頭又瞧出脚下那一雙破爛的皮鞋扳着苦臉相向，終於只好讓他們，她們，一對對從我的窗前溜去。

四五兩點鐘都過去了。我坐在辦公室裏，懶懶地掀下筆頭，擱下書本，什麼事也不作，獨自望着窗外晴美的春光發怔；東風微微拂來，似乎帶了一種野外的幽香。這時候，趙君却爲我送了一封信來。

——唔，你一個人留在這裏，怎麼不去看電影？

——你呢？

——我在昨天領稿費時就看過了，這片子非看不可的。

——我不去，我感着一種——『無聊』！（其實我想說的兩字是『壓迫』。）

——二兄弟，你去吧；這裏還有錢呢！

丁嫂忽然在隔壁插入了這麼一句話，她住在辦公處の間壁屋內。

——不，我不去了！一個人跑去也沒有興味。

我一面答着，一面拆開了那封自C城寄來的書信：

……玉蘭尙在醫院，近又產一男孩；今後左右兩肩，各擔一付重担，

我將無法展步矣！……

讀到這幾句，使我引起了多少感傷的情調；記得這位朋友從前曾經託過我幾次代買「子宮帽」，那是因爲佢們第一次有了孩子以後，預防二次的「闖入者」而發；據說「子宮帽」是有防止生育的可能，可惜我長是患窮，沒有替佢們盡力；如今又累得佢們受一個孩子的壓迫了！

不久以前這位朋友還有一封報告玉蘭將入醫院生育的信，我順手在抽屜內檢出來給趙君看了：

……孩子真是累人！我們自己的一身，尙且對付不了，偏偏又添上一個，兩個『新生命』來消磨我們的時間與精力！現在社會制度下的窮人那有生育孩子的權利？我知道我們已經造孽了！只是，要叫青年男女完全制止性慾，恐怕那也是不可能的事吧？老實說：當着這樣富有誘惑魔力的春夜，便是我，又何嘗能夠『坐懷不亂』呢？……

——子宮帽？這件東西我到未見過，恐怕牠未必能阻擋『生之意志』吧？

趙君半開玩笑，半帶感慨似的說着。這又提醒我很清楚地憶起哥在半年以前也曾經向人表示過：『此後決不會再添孩子』的話了。我到不知他們只是有那麼一種願望，或者也有什麼準備（？）我自己也是厭惡生育的一個人，想起如今一個孩子的命運能夠生而爲人也是那麼不容易，便就心到九如姪兒的病體上來了：

——嫂嫂，九如的病怎樣了？怎麼不把五福帶出去？疹子是有傳染性的！

——五福沒有去處哪！『弟弟』（她通常叫五福的弟弟九如做『弟弟』）的病還是那個樣兒，你哥又出去請醫生了。

J嫂仍在間壁很清晰地同我問答。

——又是請中醫麼？中醫是不可靠的，你們總不相信！（我顯然帶些憤慨的語氣。）

——西醫看一次也得十幾元！我們現在那裏請得起呢？

聽了這句話後，我不能再說什麼了！我想像J嫂坐在床頭守着孩子是何等的擔憂與沉鬱；悲哀也重重壓迫着我這寂寞的心靈——好像這寂寞的午後，那黃昏也帶着陰影之陰影而來臨一樣。

* * * * *

趙君不知在什麼時候離開了辦公室，我躺在沙發上冥想。

——伯父死了！……三弟逃了！……父親病了！……九如又出疹子！……倒霉！倒霉！

——家款無從籌備，貸費沒有消息，……倒霉！倒霉！

——二月份當票滿期的有好幾十元，債臺早已高高築起，……倒霉！

倒霉！

——怎麼辦呢？萬一九如的病還要拖延下去？……

——管牠呢！橫豎討飯也有人生活下去。物質，物質，又有什麼！

想起物質的壓迫來，總是令人頭痛，無已，我便不思索，數着鼻息，

緊緊地閉着眼睛。

屋子裏陳設有蘭草數盆，香氣陣陣襲人。料不到丫嫂突然興奮的跑到

辦公處來找我：一個瘦瘦的身子一閃就立在沙發旁邊了。

——二兄弟，走吧！我同你一道去看電影，有錢呢！

——當真？九如的病呢？怎麼放心？

——不要緊，你哥又借到五十元，請過王醫生來看了，他是S醫院的西醫，據說不打緊的。

——唔？這不是窮作樂？

——算什麼？橫豎花不上一元錢，你不是說一個人去不高興麼？我也悶得要命了！

——好吧！只要你高興。

春光真好，J嫂久已帶些灰白的病容，憑着豔麗的夕陽也托出一片緋紅來。一會兒搭了電車，一直達到戲院門口。J嫂雀躍地走去買票，我想買些瓜子，花生米去助助清興。

——座滿了，對不住！下次再來。

——怎麼樓上呢？官廳？九角的？

——也沒有了。

丁嫂癡癡地站在賣票處還說了幾句什麼話，我們都羞的臉紅了。影戲院的大門緊緊的閉着，從裏面，從窗隙中傳出來的是一片熱狂的掌聲。

——心遠，心遠，過來！……：正當我於惶急，失望的當兒，耳邊分明聽着有人叫喚我的名字。接着，驀然驚起，知道那是隔壁哥在叫我的聲音，身子竟還睡在沙發上，何曾到過影戲院呢？

——呵！來了。於是我恍然大悟，夢神騙我。天已黑了！

※ ※ ※ ※ ※

九如的病原已轉成『肺炎』，哥的呼聲又是那麼驚惶，不是一種凶兆麼？我登時感到恐怖的襲來，在夜之幕裏四下默伏着；我跑進娘姨的屋子裏，不住的喘息；那裏有一盞黯淡不明的洋油燈光，照在藥碗，藥瓶堆集

的長條桌上：嫂在床邊嗚咽，娘姨坐在床頭哭泣；哥在一旁呆呆地站立。

這一團嚴重的空氣壓迫着每個人的呼吸，我登時料到這孩子的命運的確已經落到四圍默伏着的陰影裏了。我便悽然地向着九如的臉上投以一瞥無神的眼光——哦！他的眼睛竟還睜着呢！是的，那兩個小眼睛還能睜開轉動着，頭兒與頸部也還伸縮，他並不缺乏最後一口氣，分明還是活着哪！

——你們真是胡鬧！孩子還有生氣，爲什麼就這樣的？……我責備她們，心神稍爲鎮定下來。

——也不願忌孩子麼？他心裏是明白的，雖然才兩歲年紀……

於是哥也回復一些勇氣，他向我說：

——是呀，娘姨想起，想起又哭一場；你嫂也是勸不聽；真是急壞人！

經過我的一番勸告，止住了一場啼哭；大家重新帶着『希望』的眼光

守着孩子；也都懷着誠虔的信心爲他默禱！

——「弟弟」！你的「爸爸」來了，你看咧！……嫂喊着孩子說。

那孩子到也聰明，忽然把小手伸出被外，好像求救似的，我輕輕地握了他的小手，看看他那焦爛的嘴唇，滿了紅的斑點的瘦瘦的雙頰，禁不住起了一種莫大的感動：我可憐這孩子也投身錯了！她的父母雖然不是窮人出身，但在他鄉做客，久已做了個苟且生存的無產者了！但是「既來之，則安之」；我們總希望他能夠在他的父母堅苦奮鬥中生長，亦是光榮的事。

——明天早上，我要親自爲他請醫生去——那醫生曾經救活了我的性命，大概還可以欠他一些醫藥費。

J 嫂聽我這麼說，連忙從皮篋裏掏出四角小洋來給我車資；哥便口講指劃告訴我如何坐公共汽車去方便一些；娘姨高興起來指着九如說道：

——「弟弟」呀，叔叔做了你的「爸爸」啊！叔叔是你的「救命星」

啊！……

我退出來了。聽到『爸爸』兩字，怪刺耳的；做爸爸應該有養育孩子，保護孩子的義務，我配麼？但是『爸爸』兩字的名義已經加到我身上來了。原來那是前天晚上發生的事。J嫂特地打發娘姨來請我去商量：

——二兄弟，有一件事要商量你；我們想請你做『弟弟』的『爸爸』，可不可以？因為有人說：這孩子多病，如果能『過房』，也許是他的福呢！我知道『過房』的意義與做『爸爸』的義務，反正我是『無后』的人，無妨『認姪作子』便一口答應着了。

——好吧！我微笑道，有什麼不可以呢？反正這孩子的命運到與我相差不多似的！……

這便是我做了一場『爸爸』的簡單歷史。

※ ※ ※ ※ ※

這天晚上我睡得很早，一心打算明天趕早起來好替孩子找醫生，然而無論如何也睡不安穩，不到夜半，到戲院看『薄情郎』的朋友們正當在外間酒醉歸來打門時，我哥又將我驚叫起去了。

我明白：這回已不是虛驚了！我一進門時就聽到嫂在床頭未起，守着哥悲慘的哀號：

——「弟弟」呢？啊！「弟弟」呀！……：我知道了！……：

一九二八，三，一八慘案紀念日寫於環龍公園。



臺灣底靴子

據說暮雲昨晚已經「犯罪」(？)明朝便當遣送出校；這消息深深地打動了我底心扉……

這時我正從校長鄧先生家中歸來，獨自在靜寂的馬路上，在森寒的朔風裏，蹣跚地，憂鬱地走着；月光在白雲變幻中偷曠，好似蒙着一層輕紗，羞見人似的；在如此冬夜，更顯得分外淒清。

——暮雲真個「犯罪」了？真的她就要被送回去？她那富有誘惑魔力的笑容，也將收斂回去麼！……唔！少女的風情！青春的蓓蕾呀……

我不明白，我為何對於她的期許那麼過感而失望也這麼容易？！關於我

們在短促的歲月當中的相遇我在她底生活史上目覩着過往的一切，一重重閃影，竟似光樣開展，襲來，佔據了我底腦子，我覺着那是不可忍受的刺激，我爲那些迷糊了！

幾月前她在我們許多同學底心目中還保存着一個嬌小玲瓏，天真爛漫的印象：她會輕歌妙舞，她曾經住過歌舞學校；她愛着一身玄色的旗袍，她有些像海上歌壇有名的「小黑姑娘」！她底一雙秀目，自然流轉如明珠；她尋常帶着嬌柔嫵媚的微笑——那充滿着生命的盛氣，流露着處女的靈機，像春花映着豔陽似的微笑，誰也見着爲之驚喜！她不是這裏的學生；她來半是聘請，半是自願是爲的參加一種盛大的公演，比較長期的遊藝會。她是這樣一個窈窕娉婷，逗人愛好的女郎：年紀纔上十七八歲正好似日夕被春風慙慙吹動，含苞欲放未放的花蕾呢！

「密斯周怪可愛的！我們這裏有了她，正如在沙漠中尋着了一朵芬芳

馥郁的玫瑰！你瞧：她可不像我們這個學校的「朱老太婆」那樣一見令人發嘔；也不像「蘇州美人」那樣長是低頭害羞的忸怩樣兒……」

帶有「色情狂」的朋友會君曾這麼議論過她。我也覺着有了她在這兒可以感解不少的煩悶，這樣的女性，倒是不可多得，所以我說：

「不錯，她確是個可愛的妹妹！不過你倒要格外小心，她不過是我們「大家的妹妹罷了。」不要輕易攀折玫瑰花，緊防牠的刺兒傷手呢！」

「胡說！你才是那麼瞎想！你才有那麼勇敢！我何嘗想冒險玫瑰花，難道隔個牆籬欣賞她的香色也不可以？只是啊——」那時暮雲恰好過路，他停了一停又道：「唉！妹妹雖然是大家的妹妹要叫我做一個「哥哥」却未必配哩！……」他說着仰天自失而笑。但我却不相信會君的言語，這是顯而易見的「口是心非」！

暮雲進校來一個星期後，就與會君等開始排練了兩劇鄧先生新編的一

兩個劇本，其中重要角色就是會君。又過了兩三週後，正式公演了，我才知道會君居然熱烈地向她「進攻」，而且衝破「第一防線」了！——我的意思是說在「初戀」中——原來湊巧她們飾的是一對情人，在舞台上他須握着她嫩白的小手向她求婚，這個機會給與會君，使她們心的交從，似乎也增進不少；但看會君表演時那副癡態，雖然是「做戲」却是充滿了熱情的激盪與狂喜！那是什麼意思呢？

台下有多少青年底妬嫉的眼光在監視着她倆啊？！……

同學中包圍暮雲的原不是會君一人，據我所知：還有一位黎君同她的周旋也很密切；論身分黎君人才漂亮，又是富家子弟；而會君是一個窮漢；或者說他是「無產底青年」；學問呢，會君倒比黎君高過許多。但是有什麼用處？暮雲自己並不需要這個，也不能分辯這個。「學問」原不比西裝那麼有用，對於愛情，「學問」在肺腑裏，不，在腦海的角落裏，也並不能

掩飾外表上物質的貧乏。「學問」也許是「老人底裝飾」青年用不着啊！

所以曾君很煩悶了！

有一次——是的，我分明記得，也許我比別人看得更真切——她在另一劇中應該在跳舞之前隨手將自己抽過殘餘的紙烟遞給曾君的嘴角而送出一片秋波與微笑；她是這樣做了，而且做的很好！那一種羞澀的媚態刺戟觀衆的肉感倒不小？可是我也分明見着——是的，我也看得很真切——有一位興奮過度的青年在台下煩惱的了不得，他把人家底歡聲與笑色釀成自己底苦酒，好像欲待啜飲又喝不下喉！那自然是黎君囉！但，過了一天，在二次重演那劇時，暮雲竟無論如何也不肯聽導演的話，將紙烟頭那樣隨手送給曾君。這劇中原有喝酒的情節，他竟認真的瘋狂的傾杯；他那慾火飛迸的兩個赤紅的眼裏放射出一種憤恨的目光，幾乎失了原劇的主意；我知道他又管着一種人生底異樣滋味了！

就在這晚上我在運動場裏的草地上發現他倒臥着在啜泣；如此露重風冷，偏點綴着一把熱情的酸淚；這戶外的劇場，只他來演獨腳戲；明星在天上閃耀，似乎也感着了人心的淒寂……

曾君經過這一番刺激，以後似乎頗能自慰了。我以為黎君如今應該得勢，聽說暮雲雖然被家庭許給一個闊綽的商家子弟，她並不願意嫁給他；那麼，包圍她的青年雖有如許多，黎君不是最有希望的一個「候選者」麼？然而，她的心究竟沒有一定的趨向，它像是一個翻飛的小鳥飛到綠葉垂蔭的叢林，不知借棲誰枝的好……

大家知道教授中有一位張先生待她猶如寵女——不，還是說「寵妹」恰切一點——平日教她歌唱，教她彈奏，教她舞蹈，此外也常擁抱她，依偎她，Kiss她，教她一切交際場中所有事——甚至於教她以愛情——她到這邊來一切的用費都是張先生担負；且常背着自己的夫人在深夜裏替她

送零用錢來！因此同學們沒有理由嫉視他；他應該做她的「保護人」猶如寵女，猶如寵妹！

但還有一個夏飛，是張先生的朋友，在戲劇界頗有聲名，也常來邀約她同到跳舞場，遊戲場，影戲院，似乎也常供給她些零用錢；自然，他也是有夫人的，待她那麼優越，亦不過如「寵女」，如「寵妹」！

而在我們眼裏——我的意思是說在同學方面——她僅是「大家的妹妹」罷了！

惜乎她的家世頗寒微，而她却不慣於寒微，愛模倣 *Paris* 小姐們的行動：一天總是不離糖菓，不離紙烟，雖然她長是光着兩隻手，有錢就放過；她却常向同學們幾百，幾角，乃至幾元的告貸，黎君與曾君不用說供給了不少，就是我，也不免礙於情面被她小小的敲了兩次竹槓也許正因為這樣關係，有人以爲「可以欺其方」吧？……

……
——唉！她如今畢竟「犯罪了」！明朝便當遷出學校；這樣一個窮窶娉婷，這人愛好的女郎，好似一個迷途的羔羊跑到深山亂闖，也有人聽到她底哀叫麼？……

——她雖然是有自己情願放蕩不羈，她雖然是不知預防那野心勃勃，環伺有待的女郎……

我一路上深深的思索不已，我完全爲那些——關於暮雲底往事——迷糊了！

* * * * *

辦公室裏坐着會君與暮雲兩個圍着爐火，四圍冷清清地沒有一點兒聲息，這已是寒假時候，同學們大都各自歸去。

「密斯脫陳，請坐——」當我踱進屋來，她就首先望着我打招呼：「

來，烤火；陪着我玩玩！您知道麼？明天早上我就要離開此地了。」她是個不慣寂寞的人，那怕是在這學校裏的最後一夜，她也要兩個男性陪伴她談話。我知道了。「唔！」我悽然挨近她的身旁坐下。

——呵！假如是我真有這麼一個犯罪——據說是「犯罪」呵！——的妹子在我的眼前赤顛顛地懺悔她已往的過錯……

我心裏這麼設想，我還希望她不會從此墮落；我看她的容貌還是那麼姣好，她的微笑還是那麼自然，這又使我惶惑了：「難道。她並沒有「犯罪」？難道昨夜的事在她看來算不了什麼？——或者已經不自昨夜始了！……或者，這正是上海女子的常態；所謂道德的裁判，究竟是不可靠的麼？……不然，她爲什麼還是那麼「怡然自得」？她並不像有意欺騙我們，也並無一點兒悔恨之意，這是什麼一回事呢！……」

於是在我的眼前，彷彿開屏了一幕——

在跳舞場中只有她同夏飛——是的，的確是夏飛，不是張先生也不是曾君——在一起。

——夏！我的鞋子壞了，跳得怪難過呢！……

——好，等一會出去買一雙新的吧！他微笑的說着。他在那許多僵僵尖削的「支那人」中的確是一個美男子。

跳舞，跳舞，跳舞……

一些漂亮的西裝四處搖擺放光！一些同感的女郎心房隨着脚尖跳動，鼓盪。

嬉笑，嬉笑，嬉笑……

——再喝一杯「白蘭地」，好麼？周！（她們又回復了原位。）

——我不喝了，再喝恐怕不能回去……（她忸怩地說。）

——不要緊，就不回去吧？周！

——我不！……

——怎麼樣？你不歡喜了？……

——不，你也該早些回去，夏大嫂在等你哩！

——唉，你偏要提起那個冤家！……

旅館，旅館，旅館！……

鋼絲床比學校裏的木板自然睡着更舒服，因為牠可以隨着人意輾轉，動盪。然而她一見了這床畢竟有些害怕：一面却又是驚訝，又是歡喜：她將要破題兒第一遭接近男子的裸體！

裸體！裸體！裸體！……

「唔，幻象！幻象！滾開，你這魔鬼！」我不敢再想像下去了！於是，我細細的瞧着她的眼睛，她的面龐，她的胸房，她的腰身，乃至她的大腿，她的腳脛……我沒有瞧出一點可疑的地方！真好笑，我會有這樣的傻氣！

——也沒有瞧出一點不美的地方；我想即便墜落了，也儘有愛她的理由：
……被征服了！不禁微微吁嘆一聲……

——可怕的女人呀！……

「喂！吃瓜子啦！你癡癡地望着我，到底認識清楚了沒有？……」她向着我微笑——又是那迷人的「微笑」來了！

「還沒有咧！我看你倒有些神秘的地方。」我說。

「神秘——怪了！我却不覺得。我問你：一個人有些神秘的地方好不好呢？」她調皮的詰問我。

「這很難說——」我想諷刺她：「一個女子的爲人有些「神秘」，也許是很壞的，比如你的神秘，就在你那一雙眸子裏含着過多的電力，你的嘴角內孕着飽滿的笑色……不消說這自然是很好的哪！……」

「胡說！你別挖苦人！……我沒有什麼「神秘」我也不知道自己的好

壞；管他呢，只要我自己快活！快活！快活！我不是比你們都快活得多麼？——不過我就是沒有你們那麼多的學問！我不懂「學問」是什麼？我只曉得唱唱歌，跳跳舞，演演劇，講講交際，看看世相，快活快活！我想只有飯吃，有衣穿，有房子住，有些錢，使。我就夠受了！……你說我「神祕」麼？我有什麼「神祕」呢？我還不是像平常的女子一樣麼……？」

「好了！好了！周小姐！你的嘴兒倒這麼利害，這也就是您「神祕」的地方啊……」曾君不得我回答，插入了這麼一句話。

我爲她的一番表白着實驚訝了！話雖然那麼說，究竟她有些古怪呢！記得在初來學校不久的時候，我在教授準備室裏與幾個同學們商量遊藝會的事件，她從我身邊走過，暗暗地握了一握我伸在背後的隻手；我平素是一個嚴肅而拘謹的人，經她這樣默默的接觸，自然使我羞得臉紅，但也暗自驚喜：我從來沒有受過任何女性這樣的優遇，我怎能不感謝她那溫

情的滋潤，慷慨的惠與呢！

又一次，她在人前用敏捷的手段往我後頸子裏塞了一下，隨着就有一個冰冷的東西接近我的皮膚，又聽見她小唱一聲抽身去了，她說：

「我贈您一朵鮮花！」

「呵暮雲！——」回想起往事，我失聲叫了出來。從前的幻影便又消逝了。

「什麼？——」她掉頭過來噴了我一口烟，隨手便將紙烟頭遞給方依偎在她底肩頭的會君。我嚷道：

「玩皮的孩子呀！」

「唔！」會君似乎望着飛散的煙子凝神：「這便是人生！」他感慨似的說。

「「人參」要多少錢一斤哪！」暮雲還是同我們開玩笑。我突然覺着

自己不應該同她胡鬧，也不應該讓她胡鬧，她不會把我們當着一個忠實的哥哥，她簡直不介意她的墮落！

『我想睡了！』我帶着一些憤懣的情緒立起身子來。

『別忙！今晚誰也不准睡，你們兩個！』她一把將我的手握住，並且拉着我重又坐下；又宣布她的「命令」——不錯，她的口吻倒像一個女將軍！——『我要你們陪着我玩個通宵，以後再也不為難你們了；好不好？』

她那樣的嬌態，與那樣感傷的語氣，使我的意志顛弱了，只好權作服從她的人！

夜漸淒涼，冷月掩上玻璃窗；全世界有無量數的靈魂沉入夢境，而我的心神猶為暮雲忐忑不定。

辦公室裏更無他人；在校內除我們而外也只有留守的兩個小工。這裏不須杯酒潤枯腸，驅寒有爐火熊熊的燃着；更有美如素花，艷如朝顏之微

笑，可以感解心底落寞。

暮雲忽然發狂起來，伸着一隻脚到曾君的腿上；一隻脚侵佔我的坐椅；她要我們注意一件東西，一件她因為可以誇耀，不惜以生命的代價換來的東西——她以為我們並不解昨夜幽會的；而這却是唯一的紀錄！

「好一雙新的靴子！」曾君伸手撫摩着，笑着。

——呵，就是這雙靴子！張先生的調查真不錯，這就是校長限期送她回家的直接原因……我冥想。我瞧那靴子實在也還漂亮，油漆的發光，牠也好似驕傲着我們：「你看，我多麼華貴！我配不配給我的公主侍女？……」

曾君在用手托着她的脚脛，又輕輕的摸着她的小腿——那長統襪子，高過膝頭的小脚！並且把頭兒枕在她的腿灣裏。她燃起一根火柴要燒他的面龐，被他揮去一根又是一根。她並不發怒，却也不讓他睡過舒服；她是

這麼好玩，一面又笑個不住。

我實在不能忍耐了！我幾次提議要睡去；但在未得着她的同意以前，却也並不動身。實在說：我感到肉的刺戟太鋒利了！我不能夠讓牠一直擾亂我的心曲。而且，我時時刻刻注意那雙驕傲的靴子，玄想牠的來歷，暮雲已經不是含苞欲放未放的花蕾！已經不是一個純潔的女郎！我想：讓她獨伴會君，總不能無所担慮；若要我同在陪她度夜，似乎也應該避避嫌疑。所以我向會君示意了：

「睡罷！這不成話。我們怎麼能夠枯坐通宵呢？而且炭也快燒完了！……你明天早上又要起身！」

這是夜深二三點鐘間，終於她被我說了幾次，收回「守夜」的「成命」了！

現在，她收斂了笑容，要我們送她到樓上就睡。進屋後，又留我們坐

在她的床上，要我們再坐一回兒——這個神秘的女郎，不知她將怎樣擺布我們！——但她並沒有話說，只是忙着收拾行李。

「還鬧得不夠麼？暮雲！讓我們下樓去安息了吧……」我說。有些憤慨地。

她無語……

又過了好幾分鐘，曾君也勸議了：

「暮雲！早些睡吧，明朝我們再來送你。好麼？」

她無語……

「真的，你不要我們睡麼？……這時」她已經停止收檢，面壁立着。

並不瞰睬我們。我莫明其妙地望着她的背影。仍然固執的說：「雖叫了呢？……你不要玩得任性了！」

「好，你們去吧！……」她終於悽然的說了一句；我們隨即起身。

『那麼，再會！』我說。脚已溜出門口。會君垂着頭跟在後面；暮雲仍然背着我們沒有動一動。

就是這樣離開了暮雲踏出門外，在月光淒清，星光稀微的深夜；似乎還聽到一片幽微的啜泣……

一九二八，六·初稿·上海。

十一，二五·改作於南國研究室，

中 靴 底 盤 裝



不速之客

——一個人人生就的是什麼性格，怎麼也不能夠移易，正如垂柳不能使之直，松枝不能使之屈；你不能因為自己生成是松一般剛直的性格而以柳性柔靡爲非是；同時你也不必自棄，務必使你的性格換成某種性格，求其接近與調合；你只須保持你自己的稟賦使其發揚到相當的程度完成你的天職好了。所以……

這是我的朋友嚴志誠今晨來訪我的談話，他來得有些突如，回我寒暄幾句就大吹其法螺來，原因由於他同我談起密斯汪的爲人。

——所以，她的性格雖然輕薄一點。即使就是「楊花水性，」也不見

得就是她的壞處；她爲人還誠摯，還天真，我之同她相好，就在這點。她自己也知道從前太任性，太浪漫一點，近來已經改變了許多，你看她的衣服穿得多樸素就可知道了。我呢，你知道的：生成是一副剛直性情，我雖然事事將就她，將她當作妹子般看待，但我也常常扳起面孔盡我的忠告，我明知道她的性情是無法轉移的，但我總希望她稍微檢點一下，這也是可能的。

關於他這種與我不相干的談話，我幾乎當一陣秋風吹過，稍微引起點不快之感，也就沒事了。我沒有有意要分析他的話如何矛盾，只隨便應酬——僅僅是應酬——的答道：

——那麼，你可以算得她的知己了。你們的相愛，應該是很幸福的。
——不過……

我的話只想像對付小孩子似的利用一塊蜜糖塞住他的快口，而且希望

他早些離開這裏；老實說：我不願意知道她們間有了什麼關係，我厭惡現在一批青年開口就談「戀愛」——雖然我也是青年——我要做我的正經事，我不歡迎他來訪我討論什麼問題。「不過——」而他却用這兩字當鑰匙又開啓了另一個話匣子。

——不過，她的思想還在動搖時期，她好像只以遊戲爲快樂而以戀愛爲遊戲，而我是把戀愛看做我青春的生命，不肯馬虎對待的！……

——那沒有什麼要緊，你用你的愛情感化她，征服她就得了！我不負責任的又應酬兩句。一面打着西裝的領結，準備出門；我告訴他在午前十點鐘我必得到某處去吃結婚酒。

終於我把這位「努力戀愛」的朋友送出了，儘我可能的效力。

就在我所參加的結婚筵席上，會見了密斯汪同一個二十三歲的青年同坐一席，那青年也與嚴志誠一樣的俊秀，就西裝講，其闊綽也相差不多；

在外表看來，他也是一個風頭人物，有談有笑地，同她很親暱；據人家介紹說是姓王，NY大學的學生。我同汪雖然新相識，但單獨同她談話就沒有過，關於她的一切也不知道；若就外表看來，她的面龐很白，頭髮梳得很整齊，不時打開手提鏡把小小的梳兒取出來弄她一回，又把撲粉撲些到面龐，然後欣然地左右望着鏡中入自己的眼角一瞥；於是把鏡盒關住，嬉嬉的又同人家談笑起來——她最愛嬉嬉的發笑，笑聲清脆，有時幾乎近於做作；她的頭部不時擺動一下，不時伸手把鬢髮掠一掠，她的芳春的盛氣便從靈活的眼波流露出來。她着的靚妝旗袍，大小與身裁恰好緊貼，顯出縫衣匠的技巧不弱，能使她豐滿的肉體的曲線全盤托出。——一句話：她是富有誘惑魔力的女郎！

雖然，我是有些厭惡妖媚的女郎。同厭惡輕薄的少年開口就談「戀愛」一樣。

※ ※ ※ ※

大約在這天午後二鐘半光景，早上來訪我的嚴志誠又忽忽來到我的屋子裏，他的面色有些張皇，據他說的心靈很不安靜，好幾天眠食不宜，幾乎非病不可；他說密斯汪有些「背叛」他了，今天又去吃了一次「閉門羹。」

——你看，怎麼好？我沒有她是不成的！她對我背叛了！背叛了！……這樣快！她的思想很動搖！……

——什麼？她怎麼……「背叛」你？……他與你？……我惶惑的問道，這回却有些微驚奇了。

——唉！她背叛我了！我要請你設法，請你的嫂子勸她，勸她！今天我無論如何要再見她一次，否則我是不能回去的——因為平常時候，不是星期，又不能出來……

我從嫂處知道嚴志誠與她相識不上一月，怎麼就發生了深切的關係，

我十分詫異了。

——那麼？你們不是已經……她承認你的愛麼？……我把眼睛釘他的小白臉，他並不羞澀。

——怎麼不？她親口答應我的，正重九那一天才訂婚！……

——啊！……我忽然明白了。

——但是，包圍她的人很多，夠有資格的却有五個！……

於是他告訴我那五個當中有了他，其餘四個的人物如何？這使我記起新見面的NY大學學生方君來，他也算是候選者。

——現在，她寫信給南京做官的那一個去了，她竟對我說要嫁給他，她把我的資格打脫了，怎麼辦？……

——你有了夫人與孩子她知道麼？……

我雖然有些冷笑他，但還是正經的向他打商量；因為我這位朋友的頭

腦，雖然簡單而性格却是個誠直的熱情的青年。

——全知道了，那個不成問題？她守着我寫信離婚了的。

——那麼，她既然答應你爲什麼又要反口？你知道女子喜歡愛她唯一的常常見面的人，喜歡唯一的順從她的性情敬重她的人，你不應該當她做一件寶貝一樣，一經她答許，獲得了，便算沒事了！你應該常常寫信給她！……

——是的，是的！不過今天要請你幫忙，好朋友，無論如何要請你們勸她一勸，這是我的生死關頭了！……我把她當成自己的生命看待，她不應該「背叛」我！……

——我要問你，你們訂婚有什麼表示沒有呢？

——現在用革命的方式講，訂婚就口頭訂婚了，那裏用得着什麼表示呢？

——那當然她可以馬上反口不承認了，你又有什麼辦法。我好像很担心的詰責他。

——說沒表示，實在說我們還住過旅館兩次……不過，她要是不承認也沒辦法，我又不好說出口，她用過我七八十圓了，新近她的屋子也是我替她租的……

至是我不再問她什麼了，爲了是舊同學的關係勉強應命去找嫂替他遊說。但嫂却不在家，他便又自己出去尋訪密斯汪。

※ ※ ※ ※ ※

晚上七點鐘過，這位「努力戀愛」的朋友又跑來了！他要拉我出門，要我到附近密斯汪那裏去和牌；他急切的告訴我道：

——唔！沒有事了！沒有事了！我在她的屋子附近徬徨了多久，終於等着她同你嫂從大馬路回來；現在她要我請你去和牌！去吧！爲了我的幸

福！請你千萬別把我的話告訴你嫂了！你也不要勸她什麼話，只是在思想方面的談話，要使她有些覺悟……她又愛那做官的，不愛我是革命的；她的思想還有些動搖……

我讓他說了許多我所厭聽的話，爲了他的幸福只好同他一道出門去了。

今天算是最倒霉的一天，爲了人家的「幸福」，結果輸光了我吃飯的兩塊大洋錢！

一九二八，十一，一〇。

不速之客



一個波希米亞人
底悲哀

那是一件很可悲傷的事情：他的朋友們誰也哀憐他的孤獨，誰也用過種種方式勸慰他，鼓勵他，總想恢復他的原氣，但是仍然是枉費心機——徒勞的努力；他似乎已經養成一種孤僻，簡直就是一種病態，不容易醫治，也無人能夠醫治的了。

近來他更古怪，幾乎終日不會說一句話；而且成天帶着一付憂鬱的面孔，從不破顏一笑；有時看他瞪起兩隻眼睛，努着兩瓣嘴唇，就好像嫉視什麼，憤懣什麼似的，你更不要想接近他，安慰他了；有時他却又焦燥異常，

不是躺在舖上輾轉反側不已，便是雙手搔着頭髮——那蓬亂的，疎稀的頭髮，坐在案邊，低垂着頭，十個指頭總是搔動不止；誰也不知道他在深深的思索些什麼事？

他是一個念三四歲的青年，本來生就一對俊秀的眼睛，靈活的，十分有神的光彩，在你一接見他時就會馬上感覺到；可惜的是眼眶配得不大相稱，不，眼睛太凹下了，不如說肉是少了一點；從他的頰骨那樣發達，高高的隆起有壟斷一切之意，可以知道他的相貌已經瘦損不堪了。因此辜負了那一對美麗的眼睛，不大被人賞識，而他自己。在往日却還願盼自豪呢？

在往日，啊，他也並不是一個病夫呀！就說三年前吧：他住在巨大學還練習網球，還打乒乓球，還好運動咧；他也喜歡參加各種集會，也喜歡演說也喜歡做什麼工作——譬如說作學生運動吧，愛國運動吧：穿上中

山裝，打起小旗幟上街宣傳，貼標語，發傳單，募捐，進公安局……他都來，都來！他的精神是非常快慰的。

自然，自從那時起，他已有愛人了。——雖然他自己並不承認。

「愛人？什麼？即使我要『愛』人，也不會有『愛』我的。請你別那樣說吧！願你尊重人家的『名譽』——而我倒是無所顧忌的。」

他嘗把這幾句話來回答嘲笑他的朋友，他的態度非常持重而嚴肅，以致後來沒有人敢向他提起那回事來，即使他的朋友們明明知道他的愛人是誰，他也堅不肯承認的。

那實在也怪不着他：她要愛的人，本是他不「應該」愛的人；他「應該」愛的人，他又將她拋棄了；這個已經夠使他煩惱！何況愛海波濤，瞬息萬變，使他更不能不受過無窮的挫折呢？

總之，往日已經過去了，這個用不着爲他傷心：在回憶的世界裏，一

一切都自會變成甜美的回憶。他還可以驕矜，青春給與他的恩賜，他的靈魂有所依歸了！他儘還可以自慰，過去的一切讓他過去，他無所惋惜，更不會有所懺悔。

二

在S埠有一帶最優美的景緻的地方，一條最僻靜的馬路上，也是租界內，却有平民住居；在這裏有幾幢半西式的房子——修造得頗簡陋，租價並不貴的所在——裏面住得有十幾個貧苦的學生，他們自比於「波希米亞人」，好像住在巴黎拉丁區的「窮困的藝術家」一樣——他們也都是從藝術學校出身的。他們這批人因爲不滿於當時商業化的教育，不滿於那些貴族式的學校，一則也因爲沒有容納他們自由研究的地方，才組織了這麼一個團體共同生活，共同作業他們除了賣文而外沒有別的收入；除了勇氣而

外，什麼也都沒有——孤雁也是其中的一個。不過他的「勇氣」已經漸漸衰減，「憂鬱症」却是他所獨有。

自然，你也可以揣測他是失戀了。——雖然他也不承認。

「失戀？沒有的事！她不能禁止我不愛她，只要我真個愛她的話；她不愛我麼？那也由她吧！各人盡各人的心而已，爲什麼我定要替她操心呢——假如她的靈魂已經屬我，就永不會失掉；否則便佔有她的肉體，又有什麼？……」

他曾經這樣憤憤的說。他似乎並不埋怨他的愛人什麼。

三

在四年前的春天，孤雁剛從M省出來住在S埠西市M大學附近，他本來預備要到P京考P京大學的，因爲這裏有許多朋友留着他稍住幾時，待

到秋季再去，爲了現在患了一場瘧疾還未復體的原故，於是他就住在這兒了。

同他住在一處的C君有一個妹子芳貞住在M校，介紹給他認識了，她的思想非常清晰，品質非常高尙；蘋果般的臉兒時常帶着朵朵紅暈——這是一杯葡萄酒，從沒有人偷嘗過；身子也長得豐滿，堅實，又是一個健康的少女；一身衣服却穿得那麼樸質，並不學時髦女子那麼華麗得如孔雀的錦屏似的，像那樣的小姐們，也是他所鄙棄的。

孤雁對於芳貞的戀慕日甚一日，但他們遇見的機會仍不易得，於是考進了M學校，以期同她朝夕見面。後來果如所願，他且得與她同在一個合班教室受課了；每天每天，他總希望在課堂裏能邀美人之迴顧，而他則幾乎沒一刻鐘不把眼光偷偷的釘在她的臉上好幾次！如是過了一學期，又一學期，他們才得聚首暢談。可是她依舊別有隱憂。

孤雁原已有了未婚妻，早在十年前訂就了！從他在中學念書時起，已有意要脫離這種父母代庖制的婚約，一直到S埠後才決定向家庭提出離婚的表示，當他向M示愛時，便有人從中破壞他，曾經惹起芳貞對他大大的不滿，以爲他既有妻子，就不當再愛她了；這一場隔膜使他不知飲泣過多少次數，因此憤激而離婚的念頭愈甚，於是再三要求家庭趕早解決這重孽債；在芳貞這方面，原不少求愛的人，但她一都以冷淡的態度謝絕了；獨於孤雁寄情深厚，頗爲他的誠摯所動，然而她的哥却從中阻撓，總以爲孤雁未必可靠；她也想到爲了自己的原故破壞人家家庭間的安寧，總覺於心難安；何況孤雁要離婚又未取得對方的同意呢？因此，她就仿效「茶花女」的故事一樣故意疎遠他，以爲此種愛情，更有價值，不知孤雁從此潦倒不堪，生氣日漸消逝盡了！

四

現在。孤雁爲了離婚不成與家庭脫離了關係。也做了「波希米亞人」，不能再陞學了。他的未婚妻却誓死不嫁他人，也跑到S埠來留學，不時寫一封信來求他回心轉意，要求同居；而他自已却仍然情願過那備嘗艱苦的生活，不願與一切家人通消息。可是他常常與心目中的愛人通信——她已經到外省當教授去了——芳貞却也從不給他以片紙消息；雖然他的掛號信，快信都寄到的。

——哼！狠心的人！狠心的人呀！每次當他寄信許久望不着回信時，他就只有這兩句話。其實這兩句話又不知被他未婚妻說了多少次數？有時候，她爲他的荒謬行爲憂傷成病了；有時候，她給他寄錢來也被退回。因而又守着同鄉哭泣。託人來勸他幾句；有時候，甚至於她向人傳言，如果孤雁硬要離婚的話——婚約還未退的——她情願一死以明志，但他仍如鐵打心腸，毫無所動；他覺得沒有愛的結合，真是留下一層罪孽，給彼此以

羞辱；何況他既已熱狂的愛戀芳貞，怎麼也不能夠對她不忠實呢？

——孤雁！你不如答應了尊夫人的要求吧，她也是很可憐的！爲什麼不可以爲他人而犧牲自己呢？……有人這樣懇切的勸過他。

——唉，沒有法子！這是他唯一的答覆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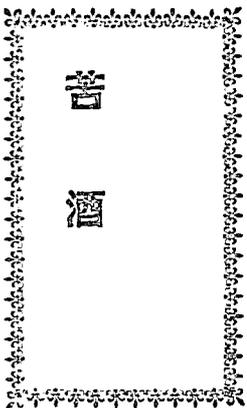
——不要這樣憂傷吧，你把人生看得過於嚴肅了！……關於你的內心生活，我也知道一點，我總覺得現在的女子談戀愛還說不上，不錯！「女子是一片肉的傑作」！而你所希求的是她他沒有的「靈魂」，又怎麼能夠實現你的理想呢？……你瞧！你現在多麼憔悴！你爲了她鬧到這個地步，怎麼不把你的心方用到另一方面——爲社會做澈底的改革工作，爲大多數人類這些福利不更好麼？仔細！你的身子不能再壞下去了！……

像這樣勸他的朋友，也不使他忘却他的創傷，忘却他的愛人；他仍然寫信給她，他情願過些黯淡日子，不希求一切人物質的援助，也不希求一

切人同情的慰藉；他的「癡癲症」似乎不能醫治，永遠不能醫治的了！

——一個病夫！一個失了靈魂的人！一個孤獨者！是的，這時代已經沒有他生存的權利，他明白了！

一九二八，八，卅一，深夜，寫於南國。



和圖

【一】

「喝一杯，這是紅玫瑰呢！」說話的是一個近視眼的青年李筠，他是

安排別筵的主人。

「密斯脫閣喜歡喝紅玫瑰的。」慧仙附和地說。

年來「不是愁中卽病中」的素波，本來便不貪杯也就夠頹唐了；可是他一聽到慧仙道破他的嗜好就心動；他並沒誠意推謝，只是說：

「我戒酒過半年了！從去年七八月間起……」

「那麼，少喝一點吧？」李筠注視他瘦削的身上，很同情似的說着。
同時白薇夫人也啓齒了：

「這是別酒哪，應該喝一杯的！」

這時慧仙從屋子裏面又端出來一盤鮮魚，挨着她的嫂白薇身邊坐下。
席上只有素波作客——因為他是行人。

「也好，就破這一次例吧！以後不見你們，絕對不再喝酒了。」

.....

紅玫瑰的顏色十分鮮艷可愛！好久以來他除了這種酒什麼也不喝，也不知是那裏得來的感念：他以為在青春尙未衰歇，戀愛的幻影尙未破滅以前，應該喝這種酒表示心頭的歡喜——這是熱愛的象徵；如果青春已經蹉跎着「往日已隨黃葉枯萎飄零」呢，那便只合飲幾口白酒；——或者就是「白玫瑰」——因為戀愛的紅潮已經褪色了。

杯子舉到唇邊，熱情湧出心頭；他深深的吻着紅玫瑰似的面盤，好像親炙了伊人的愛嘴似的狂喜！但他的臉色，分明顯得非常沮喪，悽惶……

「請哪！」白薇夫人慇懃地伸出筷頭來點了一點，滿含謙抑的笑容望着素波。

「謝謝！」他只發出一種輕微的應聲。

今夜的菜食都很講究：有鮮魚，火腿，紅燒肉，蛋捲，清湯圓子……都是素波平日最喜歡吃的嘉肴；且又都是出自白薇夫人與慧仙的素手所製

成；在往日，他原不待她們的奉勸，早就會揀肥擇瘦，大咬大嚼起來了，但是今夜他的口腹之慾，並不興旺；他的注意力却完全集中在酒杯以內，在「玫瑰」酒的紅顏上，好像他已往的「生命之流」正停留在這兒，他還來得及一口一口的細味，也彷彿就只有這一刻兒的再現，幻影剛閃入他的眼簾！

——抓住！別讓牠又在你眼前消逝了！一種聲音潛入他的耳裏，似是靈魂底叫喊。於是他連忙將杯子舉起，又深深的嘗着異味。

「怎麼今夜的酒不大甜呀！」席上沉寂了一會兒，李筠發出一句話。
「是呀，今夜的酒味像有些苦呢！」白薇夫人伶俐的應着。說時很快的瞟了慧仙一眼，似乎是有意的打趣。

慧仙嗑着瓜子，低着頭，悶悶地坐着不語……
素波嗑着瓜子，喝着酒，悶悶地坐着嘆息……

【一】

素波到B埠來已經三年了，起初是一個熟人也沒有，過了半年才認識了同鄉友人李筠，同他的夫人白薇，妹妹慧仙，素波本是有妻子的人，但不是他自己情願娶得的妻子。她本是一個富有智慧，卓然自立的女子；但他却莫明其妙的拒絕了她的愛情，他有一個頑固的念頭，他發誓似的宣言：「愛不是勉強可以注入的，愛是自然而然的發生的；單止是肉體上的接觸，絕不能做永久的伴侶！」因此她們的關係日益破裂了。

現在他竟瘋狂的愛上了慧仙！自從第一次晤面以後。他的女友並不少，却從沒有像慧仙那麼一見令人戀念。在他的眼裏，看她彷彿具有世界上所有女子的美質，而遺棄了所有女子的缺點。因此也不管愛她應該與否，人家容不容納他的愛，他只知道把自己底靈魂與生命毫不吝惜，毫不顧

慮，毫不估價的贈給她！贈給他底理想的情人慧仙！——說來這倒是一樁奇緣。

其實，論她底面貌並不見得十分姣好，也沒有人誇讚她這些，只在他眼中顯得特別高貴，這有種種原因：第一，愛她底樸實；第二，愛她底健康；而她性情的溫厚，態度的莊嚴，也適合於他底個性的要求。因此在相識不久間，她竟作了他戀愛的「偶像！」從此他常在她底家中來往，他做了他們唯一的，高貴的客人，全家都恭維她；尤其是慧仙底特別賞識：說他底天才極厚，天才又高，真是難得！可惜者只是他底身子太弱，用功未免過度了一點而已。

時間很快的過了半年，他才知道慧仙原已有了一個遠留異邦的情人，這消息會使他多麼失望，多麼悲傷啊！……

可是「春蠶到死絲方盡，蠟炬成灰淚始乾，」以素波之情痴，得慧仙

之厚遇，便教他毅然撒手，實亦不可能事。他拚着熱血，嚙着酸淚，辛辛苦苦的，守着如「女神之侍者」已經三年了！三年長久的歲月，三年黯淡的日子，三年絕望的心苗，三年深種的愛根，三年勇猛的追求，三年懇懇的期待，誰知道他將贏得的是些什麼呢？

我們所能知道的，是他在最近不久的時候，他竟鼓着萬分的勇氣，下了莫大的決心，同她再一次開始談判了！那天，他去時李筠夫婦都不在家，只慧仙獨留着。他像害熱病似的不安，呆呆地立在她的面前。

「慧仙！我要求你一樣東西，你肯答應我麼？」

「什麼東西？你說呢。」她詫異的問。但他仍然不敢直說。

「我說了，恐怕你會不答應我？」他惶惑着：「時機究竟成熟了沒有呢？」

「只要我能答應的，有什麼不答應你呢？」

「真的?!……」他瞧着她底面頰微微泛起了一層紅暈。

「你說哪!」她情急的道了一句，並沒有回頭過來。

「我要求你……」他啞啞地說不出口，接着轉了話頭，「唉!你肯給我一張照片麼?」

「唔!照片有什麼用處呢?……」

「不!我自有用處的，只要你答應我就是了!」

「好吧，將來照一張送給你。」

「你不是已經照了一張半身像麼……」

「那個不能送，照也照得很壞……」

「爲什麼不能送呢?我說照得很好!我就要那一張。」他倒認真討起像片來了。

「不能哪……」聰明而固執的她，好像已經了然他的「進攻」，早就

佈了「防禦線。」

「我一定要，爲什麼不給我這一張呢？」

「留着我自己做紀念哪。這是我今年上二十一歲照的啊！」她這麼回答，語氣頗柔和；然而他已不能忍受了：

「不見得留着給自己做紀念吧？你怕要寄給……？」

「唉！請你不要那麼說！我另外照一張送給你就是。」她坐在風琴旁邊，把風琴蓋子揭開，伸手接了兩下無譜的曲調「111,22,345……」他惱恨她這種不卽不離的態度，憤然說道：

「慧仙！我知道你是永遠也瞧不起我的！你真忍心啊！……」於是琴聲戛然而止，她立起身子來。

「什麼？你又要亂說了！」

「是的！是的！我「又要亂說了！」我原不配做你的朋友啊！你的心

我原知道得很清楚的……」

「那嗎，爲什麼你又要「自尋煩惱」呢？……我們這樣做個朋友還不夠麼？！……」

「是啊！感謝你的思賜！我們這樣做個朋友已經夠了！很夠了！十二萬分的夠了！只怪我是個「瘋子」！是個「瘦鬼」，是個「狂徒！」是個太不知分的「神經病」啊！……」熱情的素波，再也抑制不住慾火的燃燒，他逃去了！

「素波！……素波！……」她悽惶而迷惘地奔到門口。

「……………」

這就是最近發生的一幕。現在他是打算離開B埠，像一具失了靈魂似的活屍，準備將殘餘的血淚和白骨寄向天涯，離開B埠去找他底歸宿！

【三】

每天每天無論朝或夜，在火車站或者輪船碼頭，你可以看到成百成千的男女們忽忽來去，你也可以看到許多送行人在那開舟或開車以前的幾分鐘或幾秒鐘間同他們的親人惜取那最後晤談的時光是如何的依戀與纏綿？當然你會馬上感到生離的悲哀，慨嘆不盡「黯然銷魂者別而已！」但，你如何能夠想像得到她們每個人在別前一夕更是如何的惆悵呢？

現在我們所知道的，那位明朝遠行客的素波已經醉倒在他的朋友家裏了。

席上，他一直沈默了半個鐘頭之久，昔日在此暢叙幽情的憧憬，直如放演過一部沒有字幕的影片；大家見他不歡，也都沒有話說。壁上的鐘聲「的答，的答，」地永恆響着一個簡單的音調；此外是每個人的心弦各奏

出一種微妙的別曲。

席散了，大家都很難堪地；白薇夫人與慧仙忙着收拾杯盤，也無聲息。

「素波，你此去萬不可再貪杯了！你的身子實在太弱，魚肝油，牛奶，總要常服——」李筠畢竟是他底知己，開始用他極誠摯的聲調叮嚀着。他的臉並不十分帶紅，倒在籐椅上還極力做出能夠撐持的樣子。

「廣東的氣候怪惡劣呀！密斯脫閱可以不去麼？……」慈心的太太白薇插入了兩句話。她正把桌上的油水又抹光了。

「至於革命工作呢，」李筠接着又說下去，聲音更低緩，也更細微。「在廣州也許容易做些；反正樹人，洵美他們在那裏有所幫助；只要一心一意單純的幹一件事業，旁的什麼都不用打算，尤其是私人生活方面的一切閑愁，理想主義的 Sentimentalism 調子應該統統忘掉，凡事「理智」一點，也就可以過一種充實而有生趣的生活了……」

「你也要喝一杯麼？杭菊泡茶呢！」白微給素波送來一杯茶，問着她底丈夫。

「好的，——實在像我這樣怯弱的人，總是丟不開家庭的贅累，總是不能稱心的幹一件事業，是永遠沒有出息的。就像飲茶一樣……中國人是好飲茶的，茶味清淡，飲的人但聞一聞那種濃郁的香氣，潤一潤他乾燥的枯腸，也就夠滿意了。但西人好喝咖啡，要求一種強烈的刺激，其趣味便又自不同！我的意思不是說飲茶不比喝咖啡好，只是藉此說明中國人的民族性總是非常羸弱，所以愛過清閑的生活，譬如飲茶一樣，而我的生活就是這樣日日的托着一杯清茶，明知這是雅人的開情別緻，但我總無法擺脫；這是受了環境的限制使然，究竟小資產階級的劣根性太深厚了一點。你呢，素波！此去也許是你生活上的一大轉機，用不着顧慮一切啊！革命生活，應該像喝咖啡一樣，或者甚至像一杯醇酒，我們生當這個滿目創傷

的中國，生當這個階級鬥爭的時代，再不容你細啜細賞一杯清茶啊！……
唉，我是很慚愧的！……」

慧仙坐在屋的角落，聽了他的哥說着這番懇切的話，靜靜的低着頭，使人瞧不見她的眼角是否盈盈的別有一把辛酸的淚（？）

雖然屋內也有電燈照耀，但總有憂愁的陰影潛伏在每個人的額前，怎麼也驅遣不散……

【四】

「密斯脫閣！假如我們從前有什麼對你不起的地方——」素波老是不說話，白微夫人又致詞了：「請你原諒哪！……以後到廣東去，常常要寄信來喲！」

「唉，我感謝你們了！我真不知道怎樣感謝你們才好呢？……」他悶

了多久，使得每個人都感到不安，至是再也不能守口如金人了——

「篤哥說的話，給與我的忠告，實在句句都不錯；我以後願意尊重你底意志去做！不過，我究竟是一個病態的青年，一個受了創傷的小鳥，我到底能不能從此自拔，自救，還是不可預料的事啊！……」

「說那裏話？密斯脫閱還是前程遠大，很有作爲的青年呢！」當素波說着停頓了一下，正好呼吸一口氣再接續下去時，白薇却補湊了兩句。

「想起來人生的苦酒，我也賞夠了！——是的，我以往的生活，與其說喝了一杯清茶，無甯說是一杯「苦酒」恰切些……」從這句感傷的話頭開端，引起他滔滔不絕的話來。最初從他三年來思想之變遷說起，與夫他底人生觀之如何灰色，先從私生活方面講，訴說家庭制度的不良，舊式婚姻給與他莫大的痛苦，而歸因於社會組織上應該改革，其次說他個人不願度那平庸的牛馬生活，他曾經如何作過民衆運動吃過虧；如何冒着艱險碰

過死之幽門，接着又指責K黨取得了中國政權，如何使有志青年陷於消沈狀態，而舊官僚剷除未盡，新軍閥又相繼產生；因此使他對黨國斃心一切，重又逃避到藝術之宮裏，……有許多不必說而篤已了解他的話，好像要特地向慧仙表白一下，竟成了一篇慷慨激昂的演說詞，最後更加說得熱烈非常了：

「……這幾年來差不多每天都要到這裏來一兩次，不是聽筠哥與慧仙的音樂，就是同薇嫂談天，沒有一次不是過着很快活的；但每當我一個人又回到亭子間裏想起各種問題與自己底前途時，總是一次兩次灑些毫無代價的酸淚，這個我不說，你們當然不會知道。人與人的快樂是可以共享的，痛苦却未必能夠分担？而且自己也沒有請人分担痛苦的道理；所以我一向不會在你們面前難堪過，說也奇怪：一到你們這裏，便什麼憂愁也忘掉了！你們這裏，竟成了我個人底樂園，我個人底天國似的！甚至除了

你們，我不會拜訪任何朋友，除了這裏，我不會到過任何地方；這一月來我底生命，我底光陰，大部分都消磨在你們這裏了。我本是個低能兒，醜小鴨，承你們這麼不棄，居然使我在這裏變做了快活神仙！我本是個病夫，我本缺乏勇氣，但累經你們的撫慰，使我又得苟延殘喘；使我又振作起精神來！老實說：就是我自己底家庭也找不出這一團和氣！我焉得不感激你們，感激你們到死時候呢？可是，現在我終於要與你們長別離了！……」

「呵！密斯脫閔切莫那麼說，我們將來還容易見面哩！也別那樣客氣，我們並沒有值得你感謝的地方啊！……喝一杯熱茶吧！說話太吃力了。……」女人做事總是很細意的，但聽話却很疏忽；她們總是不肯讓人痛快的發洩一次牢騷，除非你的話與她有密切的關係，否則你也得談一兩個逗人開心的故事，像鄉下茶館裏講「封神榜」「武俠傳」一類奇談的「說書先生」一樣提起她的興味，她可拜服了。要是你同她們——特別是婦人

——談談什麼「人生觀」，什麼「社會思想」，甚麼「政治問題」，「那她東問一句，西插一句，惱得你簡直沒有法子應付。——白薇也是這樣的女人！即使聽她的丈夫談話，也每每是聽不完結的。所以打斷素波的話頭的依然是她。

「別嚷，讓他說呢！」李筠輕聲的止住她。他的神情有些像「最後的晚餐」一幅畫圖上聽着耶穌的吩咐很甯神的一個信徒——除了尤大——慧仙也是一樣，只是她更把頭垂得低下一些，連偷偷地瞧瞧素波的神色也沒有。

白薇夫人悄悄地進裏面房間去了，素波重又理出話路。

「實在的——」他搖了搖頭，有心無心的捧着茶杯，眼光在裏面游移，却並不再喝：彷彿那就是玫瑰酒已經隨他的青春之飛去而消逝了紅顏，是清茶也等於白酒，再沒有那種誘惑的力量了！「這杯「苦酒」我也應該嘗盡了！人生這個謎兒也難講難猜！明天要到廣州，不過三四點鐘前

才決定，要不是因為許多複雜的關係，也許不會答應這個「使命」的。分明今夜就要開船，却又臨時變動明天起程，使我在忽忽之中還得吃你們的盛筵，喝一次別酒，發一次牢騷，再留戀幾個鐘頭，若說我的遭遇不幸，只是這樣也就夠滿足了！……不過這次別去，請你們也不必為我孤身漂泊而悲哀，我已決定早早毀滅這副活屍，只要能夠找出一點代價來！我已經決定參加最危險的工作，把一切希望都付與槍尖，把一切幻夢都寄向彈丸！我要學「工人綏惠賂夫」一樣找着我一切敵人尋「報復」，倘若還得不死呢，那我也許可以博得一些精神的安慰；那你們的友誼也將與我的生命永久同在！不過，假如此去要把頭顱送掉的話，請你們記起我時，千萬不要說我做了什麼「烈士」；因為我不是為做「烈士」而去的！我也不會為社會盡過一點改造的責任；我的動機，只不過為我自己要向舊社會尋報復！要破壞這個現實的社會的組織罷了！……好，這就算我的「誓辭」罷！你

們不會討厭我的嘍叨不休麼？……唔，夜深了罷？我應該回去了！」他說着立起身子來尋找帽子擱在什麼地方。

「不要緊，再坐一會兒吧！……我對於你的話很了解，也很同情；別的我沒有什麼話勸你，幹革命工作原是光榮的事業，希望你禁持一下你的感情，在精神方面，希望你更勇壯地生活下去；不過你也不必定要做危險工作，你尤其應該注意的是好好地保重身體！……」

「是……是的……」那時他望了慧仙一眼，兀然嗚咽起來。
慧仙驀地起身一手按着淚眼奔到室內去！

「去了嗎？密斯脫閔……」接着白薇夫人從屋子裏奔了出來。

……………——完——

一九二八，六，廿，一夜寫成

——十二，三，改稿於南國。



獄中實記

【一】又是一場春夢

誰也不能知道自己未來的命運將有什麼樣的遭逢與變遷；但回首從前已經走過的足跡，總怕有些使人不相信：『那是演劇還是做夢呢？』或者更要問問：「現在還是活着的吧」？這好像是愚蠢的思想；然而我正是這麼懷疑，發怔的一個！

是的，我還活着！這不用虛心考慮：因為同我一道的朋友都還在呼吸空氣；太陽的光輝，也還照在鐵窗以內呢！

已經是模模糊糊的印象了，雖然是昨夜才經歷的夢境；二十幾天前的

驚魂，那還把捉得住呢？許多「糾糾武夫」的軍警，許多「鋒芒畢露」的刀槍，挾着許多斯文不堪的朋友，中間還夾着一個浪漫病夫的我；大概那是二月二十三日清早的際遇罷！

料不到天外飛來的禍祟，會找到我這麼一個飄零游子——自身當亂世，沒有道理可說；總還算法官留情，並不送我直上斷頭之臺。險哉！我還活着在！

據說我的罪名有黨人的嫌疑，雖然沒有確切的證據可憑，但「嫌疑」兩字總可以論罪；況夫「莫須有」三字古已有之；小子狂生耳！尙何辯冤訴枉之足云？

入獄並不算什麼一回事，獄中也並不算怎樣痛苦。不過身體的自由被剝奪了八九分而已。總還算思想上的自由依然保留着在。誰說過『自由，無甯死！』的話，在這裏大概有疑意了。

龍華春色以姚花著名，可惜四圍粉牆隔住，竟望不到半點風光。回想去年二三月天西湖之遊，真有「天堂」「地獄」之感！甜美的春夢呀，已經在心底消逝了！這又是一場惡底春夢，正不知要延長到幾時？

——又誰知道呢？人生未來的命運！

【二】 笑與哭

身在風聲緊急的戒嚴時候做了五省聯軍軍法處的犯人，還有什麼可笑的事呢？「殺頭或槍斃」倒是我們意料中的賞賜；明知不久便要作「枉死鬼」自然更沒有笑的可能了。豈料大家「從容作楚囚」居然談笑自若。竟有「慙不畏死」之狀；這也許因為陸軍監獄比較的文明比較的自由吧（？）

不過笑的成分是苦？是甜？是酸？是慘？也就不易分辨了。

我沒有認真哭過，只有一次捧腹大笑，（因為蓄了犯人的頭式）一次欲哭不得，（春風吹入懷抱，回想西湖蹤跡時），一次滴了幾顆眼淚。（偶然想起生身的母親爲我而死）以後我還哭與否，固不可知；依我這時想來，大概總不會哭了——因為哭也須有一點意思，我又有什麼牽挂值得那樣傷心呢？

一天，隔壁室中傳來一片哭聲，哽哽咽咽，異常刺耳；細聆是一個老婦來看他的老頭兒（似是罷工工人之一）我聽得老頭兒聲音顫抖的話了這麼兩句：『沒飯吃又有什麼法子可想呢？你出去討口吧，不久我也要來的……』這些話引起了不少的同情的嘆息；我望着鐵窗也不禁行了一口不平常的深呼吸！

還有一個同室的難友陳某也是一個罷工的工人，他託我代寫了一封信給他的姑丈設法援救，信資五元（通常是十元一封書）請其代墊，那天看

監人把原信代還給他，說是他的什麼親戚痛罵了他一頓自己作孽，該當受罪；信資却一個不給。這消息使他抱頭大哭，淚濕衫袖；還算這個看監人比較溫和，不會逼他過甚。這時候死室裏充滿了沉悶的空息；誰也愁眉不展，帶些玩味不堪的神情！

過了三天，陳某忽得開釋的宣告；當看監人來開獄門甫叫了一聲他的名字時，他就哈哈酣笑不已。我們見他從狹的籠中逃出，不禁也添上了二分微笑。「呵！感謝上帝，又救了一個無辜的死囚！」

——我也有陳某哈哈酣笑的時候麼？我不敢這樣祝福；我只盼望莫像他那樣痛哭一場（？）

【三】 犯人的頭式

入獄約真有二十天的時候，就聽說我們已經判處有期徒刑了。有說是

六年，至今並沒有宣布，不過名牌上已經註定是「已決犯」罷了。（事後才知是判決死刑。）

當初，見了同難的朋友許多都已經陸續保出，自己未嘗不焦急，失望；及到後來既經判決以後，心境反而平靜下來。「大概有生命的保障了（？）」我是這麼默想：「不打緊的，只要有書讀就坐六年也罷！」可是，出人意外的恐怖事件已經發生，據說新處長與新法官要來接事了，我們非得受一番犯人的「洗禮」不可。

「這無異是精神上的殺頭！真是挖苦人！」我憤憤地說。「豈有此禮！我們犯的什麼罪過，該當受這種侮辱？……」段君也鳴其不平地努着嘴唇，看監人帶着威嚴鄙夷的神氣又來威逼我們去剃髮。他說，「你們誰也不得違命這是這裏的規矩。」因此，我也只得抑制暴怒的情緒同他一道走去。雖然我並不屑像有個老者那樣向他苦苦哀懇。

你道這是什麼一回事呢？要知「犯人」者乃是犯了罪的人，須得受辱受苦，不準你享得「人」的待遇也！所以，頭式也有特別的標記，不得與「好人」雷同。頭髮剃得光光的，好像是和尚而又似道士；頭蓋上還留得有一團煩惱絲，作桃兒形與圓形或方形，並不一致。狀似黃毛兒初蓄的頭式。

理髮處就在「地」字號的一間屋子裏，其中有兩個劊子手，一個專門洗髮的小徒弟；還有一個就是姓趙的看監人，帶着冷笑坐在凳上監視；彷彿是監刑官。在那時我感着了殺場上斷頭台的布置與聲勢！或者甯肯忍受一槍一刀之賜，不願受這種精神上的痛苦！

我的劊子手像是有些良心，他曾用他一種同情的眼光瞅了我一眼，然後叫我坐下，默然不聲不響。亂髮一束，一束地紛紛墜下，刀子在頭上虎虎生風；監獄外有個丘八在唱「中華民國，共和成立了（？）……」我看着對

面坐着的朋友，看着他淒愴地俯下了頭，又看到他的頭上——那只有一團礙得幸免的頭髮，幾乎也要流下眼淚！但是，奇怪！回室來彼此望着狂笑，竟瘋狂般捧腹的狂笑！好似自己的頭上並沒有受刑只合嘲笑他人一樣！如此過了數天以後，彼此才收住了掩藏自己的羞慚的苦笑。

我們約着：萬一這番得活，非把這個特殊紀念物留在照片裏不可！

【四】春光透進了死室

我們這批不知犯了什麼「王法」的死囚，是像有幾分復活的希望了；正如這幾天我們所瞧見的，惋惜的春光透進了這與人世隔絕了的死室一樣！雖然我們的命運還似一個羔羊兒伏在屠夫的刀俎之旁。

我們從鐵窗外還可以望見一片青天，從青天上可以望見桃色的雲霞；從雲霞裏可以望見幻着幾樣彩色的春光——晴美的，新鮮的，活躍的春

光！春風如一個雲遊的仙子，常常驕傲地從鐵窗旁邊邁步走過。有時偶然洩漏了一點微薄的氣息進來，就會使我們久矣「無所用之」的鼻官觸着異樣的滋味；而且，登時辨認出來牆壁內外竟有「芝蘭之室」與「鮑魚之肆」兩個場合十分清楚地劃分開的——呵，那滋味，那不是「春的馨香」麼？

這是很容易想像得到的：龍華四圍的桃花已經紅滿枝頭，中間還有綠柳成蔭。要是有一個西施似的美人卜君在此，那是如何的富有詩意呢？但是，我的耳朵真笨，裏面似乎塞着有棉花，連黃鶯兒的歌聲，呢喃的燕語，與夫嗡嗡尋芳的蜜蜂，一點也聽不到這些微妙的自然之樂音。仔細聽，也只有重濁的被人咒咀的軍號與屋簷上怪好嘲弄我們的「咕咕，喳喳」的嘉賓。犯人是無福聽取鳥獸之好音的！有什麼疑意呢？

然而春光透進了死室，畢竟喚醒了我舊的甜夢與新的幻覺！

山峯是那樣的青秀，湖水是這樣的碧綠，春陽是那樣的皎艷，東風是這樣的沈醉；我們又是與高彩烈，且又是正好親密的朋友，我們將如何享受這種清福呢？：呵，倘如今年依舊似去年一般的住在西湖！

「咕咕，喳喳」，『低低答答』——『這是鬼話！』『這是鬼話』！嘉賓與丘八又在譏刺我們了！可是，上帝知道：春光是不會消失的。我也還是未老的少年咧！

【五】「福音到來！」

昨天我們偷得一張報紙看，（一個難友設法買進來的）已經知道黨軍將由松江直搗海上。到昨夜又聽得炮聲洪洪作響，大家都說這是喜砲！這是我們將要復活的喜砲！果然，我們今天就得到黨軍已經佔領新龍華的消息，大概遲早不到明天便應達到此地了（？）呵，我們是何等瘋狂地歡喜！

同室的鴉片犯張老先生是個頗有道學氣息的商人，他之渴望黨軍到來，更好似一個少年期待他的情人踐赴密約一樣！他每天聽數火車來往的次數，以測南北軍人進退；每天叫喊大家「聽哪！聽哪：砲聲！這是砲聲！」其實多半是神經過敏；更有趣的是他的一件馬掛平時掛在壁間不用，每當聽到什麼好消息時則急忙取下穿上；彷彿快要走出獄去；等到過了幾時還沒有響動，便又悄悄地卸下掛起。他每天躑躅室中，口中念念有詞，大概每行五十步，必立正點頭，南向半鞠躬禮；當初我們都誤認爲他是信教之人，所以有此表示；繼而有幾次得到黨軍勝利的消息，他必莞爾而笑，隨着扯領拉袖，合十行三鞠躬禮；然後知他是這般祈禱黨軍之到臨！昨天，聽說黨軍將要佔領新龍華的昨天，他甚至於照例合十而且鞠躬以後，還走到地舖上來，叫我們走開，莫遮住了鐵窗外一線的青天白日，於是行跪拜禮，叩首！再叩首！三叩首！禮畢，然後向我們道喜！這使我們笑得

肚皮也疼痛！他深怕我們誤解。他聲明：「願黨軍來是爲救濟全上海的難民起見，並非爲逃脫自己的幾千元罰款。於是我們更加要向他表示一番敬意！」

今天的張老先生更是喜得不可說了！豈特是他？我們還不是一樣的瘋狂麼？「趕緊穿衣服！把帶來的洗換衣服都穿上！我們馬上要出去了！」這裏在喊，那裏又在叫：「唔，我的書怎麼辦呢？」「不對！不對！我們沒有帽子怎麼出去得？」「叫他拿車錢，他用了你好幾十塊洋鈔哪！」呵，「等我把屎撒了免得跑路爲難！」……是這這樣的嚷嚷亂叫，外邊却還是匪軍把守着的！

過了一會兒，一個看監人走來開始顯出和悅的面孔向我們說：「這裏處長，法官都已跑了，他們說，馬上要請兵轉來……其實黨軍快來了！」又一個看監的是一位難友的熟人，特別爲他買了酒菜來，表示慶賀之意。

於是我們圍着一堆暢飲——破天荒的開懷暢飲；連我已于去年五月三十日後戒酒，（爲着得了不幸的病症，爲着紀念心底的傷痕。）今天也破例一次。而且還與諸友賭拳幾打！呵，我們是何等的瘋狂地歡喜！

然而，也許這是我們的危機：匪軍要逃盡時不找着我們尋開心嗎？：這時，張老先生來了，他囑我「小心不要寫字，緊防被他們（包探與看監人）瞧見不是路。」是的，我握着筆頭竟忘了自己的身子並未完全脫險呢！但既然已經寫了一些，我不能不更大膽地再添上一句：「願黨國萬歲！」

【六】 獄門還緊緊關住

聽說外邊已經插了白旗，聽說便衣黨軍已經到了此地；窗外是那樣的靜寂，看監人也都先後出去；我們又是何等地情急呢？可惡，獄門還緊緊關住！

從間壁傳來的一片喧嚷聲，有幾個叫喊「打獄出去！」我們趕忙勸告「不要着急！遲早在今天我們都要出去的；現在打獄恐有危險吧。因為外面萬一還有敵軍呢？我們應該等待黨軍到來！」

在緊急，張皇，情緒紛亂中挨過了一些時先，來了兩個留守的看監人，偏不許我們逃走出去；經過苦苦央求的結果，才強勉的把第一道獄門打開；當時許多難友們會議每人分担多少洋鈔給與他們放我們一條生路；但我第一個堅決的反對！我十分主張我們同志出獄，不應該在黨軍未到以前，冒險逃走——我們來去應該都有光明的行動！好在看監人膽小沒有接受優待條件；我們幾個同志又已經聯合起來。

大約是午後三四點鐘間，門外喧聲頓起；幾百個兵工廠的工人追隨着兩個革命軍的先鋒隊到來了！登時掌聲大作，獄中人狂呼「歡迎革命軍！」我們同志與新來的兩個同志隔着鐵欄互相慰問，他們大概是政治部的宣傳

員，或副官（？）當問我們有幾天沒吃飯了？入獄同志有多少？有沒生病的？被害的？他們說是第一師令部派來慰問我們的。臨去時，說是明天早上大隊來此。卽當開釋云云。這番話使我們聽了，歡喜到東奔西走，在獄中往來狂呼口號！聽呵，監獄外的鞭炮聲響，直送我們的靈魂飛陞到天堂！那一片歡迎革命軍勝利的市民，又不似在慶祝我們這些死囚復活一樣麼？——我們更不恐慌，更不着急了！雖然獄門還緊緊關住。

【七】 打破獄門

革命軍先鋒隊派有同志來慰問以後，我們也覺着非有一種相等的敬禮的表示不可。於是召集入獄同志大會，商議如何歡迎北伐軍？公推某同志爲臨時主席。首先恭讀先總理遺囑，次議決整隊遊行歡迎北伐軍，舉出糾察，交際各二人，預備「歡迎詞」一篇，推我起草。正當這時候，有許多

非民黨同志以爲我們只顧自身利益而聚會，爭嚷得不可開交；我們派去代表申說也分辯不清；又有的妄報同志，或曰：「環龍路四十四號」的同志獄或曰：「我是跟從過孫先生的軍人！」不但有請求臨時入黨的，甚至於一個被禁的逃兵竟撞到會場來向我們叩頭，哀懇加上一個名字！那兩個手足無措的看監人既不敢打開獄門，又不敢冒犯衆怒，竟變神失色地匍匐不休。終於，這批早已失却自由的死囚暴動起來打開獄門各自逃走了，（却也走得爽快！）就只有我們少數的青年同志互相約束着作有紀律的團體行動，還未散去。

預備！預備！預備我們的工作：撕破白的被蓋做大旗（上書「歡迎北伐軍」）拿個碗來做墨盤；忙着尋白紙；趕快找竹桿；我們都分頭預備我們出獄的工作。但忘却了「地」字號最末一間冷冷清清的室裏還有那麼一個逃走不脫只好守着獄門哭泣的個老嫗。據說她是外縣人，因爲吃鴉片烟

被捕到此，已經吃了幾月的官司；看她外貌並不像是一個有可以「敲竹槓」的資格，却不解軍法處讓她白睡白吃，憐的是誰家之慨！我們把她釋放了出去，可憐的老媪還流着感激的眼淚跪了下去呢！「唉，她也該送到龍華來！五省聯軍軍法處顯見得是這麼威風！」我望着她忽忽去後又吐了一口憤懣之氣。

革命軍先鋒隊又來了，我們又是一陣拍掌，一場歡呼！某同志向他們說明我們開會歡迎的意思，他們答許我們到新龍華謁一軍一師薛師長。彼此敬禮，又是一番握手，一番客氣；「同志！同志！」怪親密的叫着。由是我們更加積極地準備出獄。

【八】最後一夕

夕陽時候，暮鴉飛起。我們歡迎北伐軍以後，仍舊回到監獄裏來。首

先把「商務督辦公署」的招牌拆下，又到軍法處檢查文件，把我們的案卷抄出，又找出被孫傳芳殘殺的「工人的領袖」劉華的判決書與其照片。隨後收得手槍一支，子彈若干發，大刀兩把……這些都交與一師師部了。是夜「壽終正寢」的「商務督辦公署」就只有我們十幾個犯人留守。

夜飯是一個監人為我們料理，我們的坐位就在什麼處長，法官的餐室裏；這是月來第一次享得「人」的權利，不像往日捧着飯盆站在馬桶旁邊那般大嚼了。只是仿效日本風的睡法，我們決定仍在地樓上顛路這異樣的滋味！

夜月十分皎潔，清光浴遍週身。我好像睡在愛人的懷裏，我望着她欲吻！可是我不敢表現我的情懷，帶有寒意的東風正好似冷酷無情的禮教準備給我以嚴重的打擊。她呢？又是那樣的怨似愛，若即若離的撫慰我又不肯盡情的撫慰我。我知道她還不會十分眷戀我這個復活的死囚——我嘆息

一聲離開她去！我們已有許久不見面了！

偶然，在看守所所長室裏瞧見一枝情竇初開的桃花，又引起我微妙的感情。我用清水將她供養一夕，我就福她莫遭牛馬踐踏！隨後我又望着她苦笑，我吟詠起「瓶」詩（郭沫若作）的好句：

「也難得你有那樣的冰心，

你的心怕比冰還堅冷。

「盪盪的春風嘯，你是徒自芬溫！

「我明知你是不會愛我，

但我也沒可奈何：

「天牢中的死囚也有時唱唱情歌！」

在我身旁又尋着一口不得重圓的破鏡，我把牠留住照我的容顏。我很自滿；我如今雖然清瘦幾許，總還算是個青春少年！往日在面盆裏仔細窺

探，我深怕我莫變成一個蓬頭垢面的囚犯。其實那是過慮了！

這已是夜半時候，同志們自己去煮了一鍋稀飯。一鉢清茶；我自吃自飲以後，還是安靜地寫這些感着無限興味的雜記。幸福呵，行將出獄的我們！今夜更不須作相思夢了！

後記

可惜！在監獄裏悶坐了二十多天才得到哥們設法與我帶來的紙筆。所以在獄中寫的瑣記只有胡亂寫成的幾段，許多值得着筆的事物却都沒有收在裏面。現在事過境遷，又像沒意思再寫了。姑且拉雜記述一二事吧——

入獄的第一日餓過整天，那夜晚等待就死；心境雖不平靜，却並不傷悲。在五六十個同志——工人，學生——聚會一室的時候，彼此探詢如何被捕？多半是這樣互相安慰『不打緊的！我們愈捕得多——黨軍愈來得快！我

閨閣中人？

※ ※ ※ ※ ※

監獄裏面的日子真長，真長！我們想盡法子挨過：設法圍棋；又學小孩子做紙鴿兒放他飛去！我們談故事，我又解開衣衫捉虱子；後來我又「測字」，又「打時」（報個時候測吉兇）又鬥拳，又做柔鞭體操，又低聲謳歌，唱戲……法子想盡了，都玩的厭倦了，於是又面壁靜坐，或蒙頭睡去！

※ ※ ※ ※ ※

前一週我們沒有一條被蓋，夜來冷的個個發抖，咳嗽，我向看看監人要了兩次都挨了罵，氣悶的了不得。我說：『你們不要把我們當成盜匪犯看待，做事也要有些良心，』他便說——那可惡的趙某——『你這個人才不懂事！被條是人家做好事把給你們的，要是有我還不拿出來麼？我說沒

有就沒有，你說那些話要怎樣？」他把金牙齒露開，眼睛盯着我——我趕忙離開了這個走狗！監獄裏三天一掃除，看監人來時每要搖頭擺腦，顯出一些『你們該到馬桶，我却有管束你們的威風！』監獄裏面會人，除了進門禮一元外，須把給看監人開門費數元，然後追索其他賄賂。然後他方給你一絲半縷的「自由」！如果你要寫一封信出去，你必定預先聲明『信資十元不誤！』（起碼也要五元）並且每次向他說話必照例開口「對不住！」閉口「謝謝儂！」說的聲音要柔和中聽，次數不嫌其多（一個朋友向他說話十之八九是「對不住！」「謝謝儂！」否則他是不肯輕易賜顧你的！（據說看守所的一個姓陳與一個姓潘的尤可惡，許多工友要我在報上指責他們）萬一你要同他辯白幾句，就會拿腳鐐手銬來賞賜你！

※ ※ ※ ※ ※

我又想起一個偷兒兩個兵給與我的印象來——

偷兒闖到我們一個室裏來時，他縮手縮腳的問我們「所爲何事？」我們笑着轉問他「爲着何來」？他毫不躊躇的答着：「偷了東西。去年在浦東中學被抓到的。……」他又告訴我們東西並未偷得，他却警察署吃了幾月官司。他的衣服醜態已極，虱子成羣結隊地在那裏遊行示威！他的面目清瘦得如一個病死的白面書生。可是他很知足，自滿；他以爲此地飯食比警署要多一倍；他能在此受五省聯軍供養，彷彿是「樂以忘憂」一般的自娛了。那時，我們身上還沒有虱子，經他來與我們七人共用一條被蓋以後大家都擾亂不安起來，次夜，我們向他請求原諒：屋角有兩床破席可以蔽體，請不要再到我們這裏來插足。當初他不承認，站在我們身前哀懇「做點好事」，工友們一致決議反對，向他解說：我們並非歧視他，是他自己有害害我們的可能，因此只好拒絕了！於是他沒有話說退去，我們也覺得他的模樣怪可憐的！

* * * * *

一天，我調換一個屋裏，會見高大魯莽的山東兵士，他是周蔭人的隊伍。因為搶得六百多元與十七八個金戒指逃走被擒；他天天望他的官長援救，恰巧守監獄的是他們的隊伍，他把他秘藏的戒指，一件皮袍從鐵窗遞出去給一個「正目」的「老鄉」（山東人叫同鄉曰「老鄉」），託我們與他寫信出去報告他的團長。我想：要是那時奉魯軍任命的新處長不來接事，也許他的團長要把他保出去！看在那金銀面上。因為團長曾經派了護兵來送公文給法官遭了白眼；這消息使他大哭一場：他痛罵法官不講道理！他說法官太瞧不起他們當兵的；他以後誓死不幹了！——我看看這個「老鄉」真是可憐又復可笑！

還有一個孫傳芳的走卒。他也說當兵沒有意思：他們並沒有搶到多少東西，倒是官長得了好處。他說，他們不搶官長也要搶的，「兵不搶不

強」，這是他們的「格言」。他說，無論打勝仗，打敗仗，都要搶的——凡是老孫的部下！所以他們平日很想打仗，因為不打仗就沒有法子可想。而且也得不到「鄉姑娘！」呵，這個單身漢子，他一提到「鄉姑娘」就做出那種可鄙的表示，他說，他們很難得同女人睡覺呢！在晚上，他脫的精光一身睡下，他說：「萬一抱個「鄉姑娘」來在我懷裏，唔！那才好過啊！」——我知道，他是孫軍的兵士的代表！他是一切軍閥們的兵士的代表！我牢牢的記着他們的「格言」：「兵不搶不強」那一句。

* * * * *

夠了，夠了，信手寫來，已經又塗了這許多字。說是「後記」，竟忘了寫幾句結束的話。出獄後始知我們家裏這次損失一二百元，入學費算是賠補匪軍做開拔費了。

——共計在獄中休息了二十八日。 (完)

十七年十二月十日付印

(苦酒) 實價大洋三角五分

版權
所有

眞美善書店發行

十八年元月二十日出版

一—一五〇〇

國光印書局承印

上海新大沽路六七一號
電話西三七四三號

